

股票代號 6432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Electronic Corp.

一〇四年度年報

2015 ANNUAL REPORT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http://www.arlitech.com.tw/> (本公司網站)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5 月 3 0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任若琳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 2999-8313 分機 601

電子郵件信箱：vivian_jen@arligh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楊偉堅

職稱：營業處及產品行銷處 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999-8313 分機 801

電子郵件信箱：hark@arlightech.com.tw

二、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46 號 14F

電話：(02)2999-8313

傳真：(02)2999-7582

蘇州子公司：蘇州工業園區星漢街 5 號騰飛工業坊 A 幢 3 樓 03/04 單元

電話：+86-512-65812820

傳真：+86-512-65812870

深圳分公司：深圳市福田區彩田路 2010 號中深花園 A 座 27 層 2709 室

電話：+86-755-22387466

傳真：+86-755-22387477

北京分公司：北京市朝陽區十里堡甲 3 號都會國際 A 座 26E

電話：+86-10-65573277

傳真：+86-10-65573277#607

成都辦事處：成都市高新區交子大道 88 號中航國際廣場 C 座 1912

電話：+86-28-86282575

傳真：+86-28-86282515

南沙廠：廣州市南沙區東涌鎮太南路 481 號 6#廠房 5 層

電話：+86-20-28689089

傳真：+86-20-2868905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郭文吉、劉建良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arlitech.com.tw/>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度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 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2
五、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2
七、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82
八、資產減損情形.....	8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3
二、財務績效.....	84
三、現金流量.....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劃.....	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4
(附錄一)、104 年度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5
(附錄二)、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在 2015 年經歷了過山車般的動盪走勢，美國升息陰影、原油價大跌、中國經濟放緩及希臘債務風波等因素左右市場情緒，造成股匯市劇烈波動，經濟表現相對疲弱。

面對過去一年全球經濟情勢起伏動盪與失衡，產業經營環境變化更加快速、競爭更加激烈，今展仍秉持著維持穩定成長、永續經營的精神，除了在面板產業持續深耕，另外在網通、大陸智慧電表、車用等新市場本公司也持續拓展中，預期未來成長動能值得期待。

今展經營團隊及員工積極努力拓展兩岸三地的市場業務商機並在客戶、供應商的支持及配合下，整體營收及獲利仍持續成長，在面臨經營環境不確定性的狀態下，本公司將持續提供加值型供應鏈管理服務、具競爭力之零件及產品，共創與客戶、供應商三贏之局面。茲將 104 年的經營成果以及日後的規劃方向，向諸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979,686 仟元，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3,692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3.49 元；較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56,897 仟元，增加 6,795 仟元，成長 11.94%。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財 務 收 支	分析項目		104 年	103 年	增減%
	營業收入		979,686	883,193	11%
營業毛利		252,266	233,997	8%	
利息支出		1,290	2,773	-53%	
稅後淨利		63,692	56,897	12%	
獲 利 能 力 分 析 (%)	負債比率		45.46	46.72	-3%
	長期資金占固資產比率		678.21	735.47	-8%
	資產報酬率		8.97	10.32	-13%
	權益報酬率		16.34	18.29	-10%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7	34.58	-8%
	稅前利益	39.51	41.53	-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3.49	3.38	3%

(三)研究發展狀況

為因應 IT 產品不斷朝精密化及輕薄短小方向發展，本公司期望藉由自動化及開發新產品，以維持產品技術、品質、能率及降低成本，以期在市場中能具有較高之競爭優勢。

一〇四年已成功開發出不同系列產品，其中：

1. AHNR 系列：該系列外觀是相同於 ATNR 系列產品，但其磁芯是使用合金材質，好處是能提供產品更佳的耐電流特性，目前已開發完成 4mmX4mm 及 6mmX6mm 尺寸。預計一〇五年第二季完成小尺寸 2mmX2mm 的開發。
2. AMPI-ED Low Profile 系列：目前我們的客戶使用 AMPI 產品的最低厚度為 1.2mm，尺寸為 6mmX6mm，為了因應液晶電視更薄的需求，我們開發出 AMPI0410ED 產品(4mmX4mm 尺寸，厚度 1.0mm) 並已開始供貨給客戶，預計一〇五年持續開發 0.8mm 更薄厚度的產品。
3. AHCI 系列：該系列的特性是能夠提供 20-65 安培(A)的高耐電流，主要是應用於電腦伺服器及高速繪圖卡等終端產品。

本公司已於去年第三季完成車載信賴性實驗室的建置，今年會持續挹注資源，建立產品的信賴性資料庫，以作為產品信賴性改善的依據，藉此提升產品品質，符合車載 AEC-Q200 的規範。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營業目標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將持續深耕既有之面板、網通、智能電錶產業客戶外，並積極朝雲端設備、電池管理系統 (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車用電子及工業用等產業領域擴展，並且從設計，生產製程及供應商管理各層面著手，為下游建構一最經濟有效的行銷管道，節省其銷管費用，協助其快速進入市場，以提高市佔率，減少相關成本，降低經營風險。

長期而言，在電子產業之發展，世界知名品牌皆有研發團隊，對於零組件供應鏈的審核亦相當嚴格，雖然後段生產委外代工，但大部份指定用料，因此，本公司藉由參與產品早期開發及設計，將客戶型態由原本的成品設計廠往上游 Design House(IC 及線路的設計業者)佈局，除了瞭解技術開發走向，導引本公司產品的改良方向，以期將產品多樣化與客製化，並持續朝「微型輕薄化」、「高頻化」、「自動化」及「節能化」等高附加價值方向發展，以提升產品的國際競爭力，走向藍海市場。

(2)重要之產銷政策

- (A)工廠優化整併，結合策略代工廠，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
- (B)持續提升製造能力，快速交貨，滿足顧客需求。
- (C)積極開發新產品，以最完整的產品線，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
- (D)由行銷及產品製造結合科技技術服務邁向品牌的營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A)集中採購原物料及提高自動化生產，以降低成本。
- (B)運用兩岸三地之佈局，強化產值及產能，垂直整合提升競爭力。
- (C)積極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分散市場以降低風險。
- (D)加強產品良好規格與效率增加之完整性，以提供客戶最適產品及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今展之營運均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持續推動產品及品質系統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取得認證，以增強對營運的正面效應。

今展堅定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最可靠的夥伴，更為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琴賢



經理人 王琴賢



會計主管 任若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日期為民國 90 年 02 月 20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重要沿革
90	公司成立，定名為今展科技有限公司，設址為台北市松山區撫遠街 2 號 1 樓，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主要銷售電感(Power Inductor)。
95	設立香港發貨倉。
97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0,000 仟元。 公司遷址至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46 號 14 樓。
98	導入代理銷售模式（過溫/過流/過壓等保護元件等產品線），以強化產品廣度及滿足客戶一次性購足之需求。
99	成立控股公司 Arlitech Corp.(汶萊)。 轉投資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及深圳分公司。 辦理現金增資 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8,000 仟元。 成立控股公司 Arlitech (HK) Limited。 變更公司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
100	轉投資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今耀廠通過 ISO9001 2008 認證。 今耀廠通過 ISO14001 2004 認證。 今耀廠通過 QC080000 2005 認證。 99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19,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7,000 仟元。
101	辦理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0,000 仟元。 功率電感產品－ATNR 系列量產及導入自動化製程。 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95,000 仟元。 100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10,4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05,400 仟元。 模鑄式電感產品－AMPI 系列量產。 辦理現金增資 29,6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5,000 仟元。
102	101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15,1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50,120 仟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103	今耀廠通過 TS16949 認證。 申請登錄成為興櫃公司。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18,01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68,134 仟元。 發行 103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4,35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年	重要沿革
	172,484 仟元。
104	3 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通過股票上櫃申請。
	5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23,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95,484 仟元。
	5 月 20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105	2 月購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申請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 195,304 仟元。
	3 月發行第一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合計 180,00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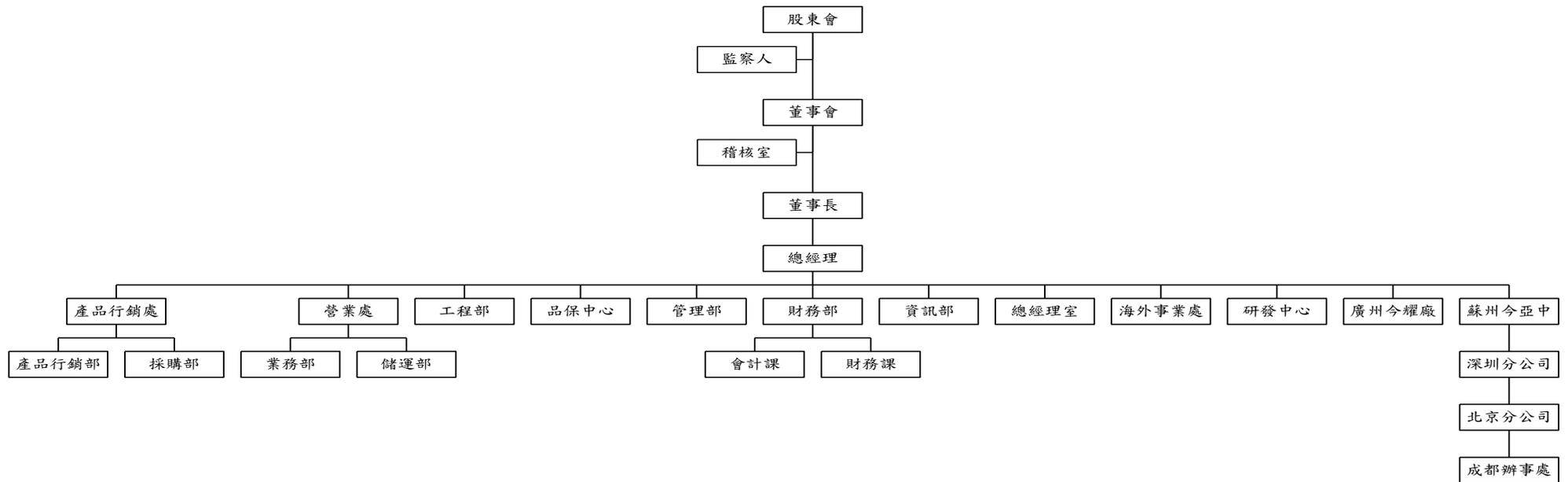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職掌
總經理室	統籌公司經營策略、經營企劃、專案執行及海外投資之規劃。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內控內稽制度之建立、修訂、檢核及改善成效追蹤。 2.公司自行評估作業之執行及推動。 3.定期及不定期稽核各項管理制度作業。
營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國內銷售短、中、長期計劃及市場開發策略。 2.國內客戶開發與連繫。 3.徵信、訂單之處理、出貨及貨款催收及客戶抱怨處理。
海外事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外銷銷售短、中、長期計劃及市場開發策略。 2.協助國外客戶開發，外銷業務之管理及外銷管理制度之建立及執行。 3.外銷新業務之規劃、推廣及管理，重要客戶之維繫及服務。
產品行銷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產品市況分析。 2.負責新代理產品線的開發評估與策略規劃及應用領域產業評析。 3.外發生產之排定及產品交期之掌控。 4.負責公司產品、零組件、治具及生產設備採購、供應商管理、庫存管理與盤點及物流模式之規劃及管理。
資訊部	負責資訊安全管理、電腦系統維護、資訊系統架構擬定、系統撰寫與維護及支援及整合管理資訊等業務。
品保中心	負責公司品質方針政策擬訂、品質教育訓練、儀器校檢、重要品質特性的分析管控、產品檢驗規範製作及執行、品質客訴處理及改善等業務。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人事規章之訂定、人力資源規劃、人員招募任用、薪資及出缺勤管理、教育訓練及員工福利等相關事宜。 2.負責公司總務修繕及維護、公共安全及衛生等業務。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資金管理、外匯管理、籌資管理、投資管理及股務管理等業務。 2.財務報表編製、稅務申報、管理報表分析及預算/成本編製與控管等業務。
工程部	產品製程開發之規劃及執行、生產設備設計之規劃與執行及樣品製作。
研發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技術資料之蒐集。 2.新技術、產品之開發、製程開發之規劃及執行、生產設備設計之規劃與執行及樣品製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料

105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王琴賢	中華民國	99.10.08	102.05.27	3	1,604,771	11.89%	1,886,645	9.66%	-	-	-	-	明新工專電子系 今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今展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今選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今亞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Arlitech Crop(汶萊)董事、Arlitech (HK) Limited 董事、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總經理、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監察人	王思樺	二親等
董事	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	中華民國	99.10.08	102.05.27	3	3,092,540	22.91%	3,179,572	16.28%	-	-	-	-	景文技術學院企管系	今展科技(股)公司營業處副總、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營業處副總、良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林志中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67,099	0.45%	95,150	0.49%	-	-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研究所材料工程學系 華新科技(股)公司國際業務處亞洲區處長	今展科技(股)公司海外事業處副總、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源山牧場(股)公司負責人、宜和工業(股)公司負責人、永基本工業(股)公司董事、龍太開發(股)公司代表人、世揚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謝仲祐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	-	-	-	-	-	-	-	澳克蘭技術學院(紐西蘭)美術系 深圳松維電子(股)公司業務部協理	深圳松維電子(股)公司業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能傑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	-	-	-	-	-	-	-	政大會研所碩士 安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安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祺驛(股)公司獨董、光明絲織廠(股)公司獨董、亞通利大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吳家昌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	-	-	-	-	-	-	-	政大法學(地政)博士 國家土地行政人員高考及格、 行政院經建會副處長、 德霖技術學院國際企業系系主任	政大地研所兼任副教授、 台科大資訊工程系兼任副教授、 行政院國發會專案審議委員、 兩岸商務法學會理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阮中祺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	-	-	-	-	-	-	-	政大會研所碩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領組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王思樺	中華民國	99.10.08	102.05.27	3	747,047	5.53%	930,401	4.76%	-	-	-	-	亞東工專紡織系 米嵐/馨緹服飾店 負責人	米嵐/馨緹服飾店負責人	董事長	王琴賢	二親等
監察人	駱龍芬	中華民國	103.05.28	103.05.28	3	749,036	5.55%	932,879	4.78%	-	-	-	-	亞東工專紡織系 花漾行負責人	花漾行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張清義	中華民國	103.12.24	103.12.24	3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會計系 勤業管理顧問公司 高級管理師、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東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特助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今亞中投資(股)公司	王琴賢	56.00%
	王思樺	44.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王琴賢	-	-	✓							✓		✓	✓	無	
今亞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偉堅	-	-	✓		✓		✓	✓	✓	✓	✓	✓		無	
林志中	-	-	✓		✓	✓	✓	✓	✓	✓	✓	✓	✓	無	
謝仲祐	-	-	✓	✓	✓	✓	✓	✓	✓	✓	✓	✓	✓	無	
楊能傑	-	✓	✓	✓	✓	✓	✓	✓	✓	✓	✓	✓	✓	2	
吳家昌	✓	-	-	✓	✓	✓	✓	✓	✓	✓	✓	✓	✓	無	
阮中祺	-	✓	✓	✓	✓	✓	✓	✓	✓	✓	✓	✓	✓	無	
王思樺	-	-	✓	✓	✓			✓		✓		✓	✓	無	
駱龍芬	-	-	✓	✓	✓		✓	✓	✓	✓	✓	✓	✓	無	
張清義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國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經理	王琴賢	中華民國	90.02.20	1,886,645	9.66%	-	-	-	-	明新工專電子系 今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今選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今亞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Arlitech Crop(汶萊)董事、Arlitech (HK) Limited 董事、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總經理、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海外事業處 副總經理	林志中 (註3)	中華民國	98.12.07	95,150	0.49%	-	-	-	-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研究所材料工程學系 華新科技(股)公司國際業務處亞洲區處長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源山牧場(股)公司負責人、宜和工業(股)公司負責人、永基木工業(股)公司董事、龍太開發(股)公司代表人、世揚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業處及產 品行銷處 副總經理	楊偉堅 (註4)	中華民國	90.02.20	722,988	3.70%	-	-	-	-	景文技術學院企管系 今展科技(股)公司協理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營業處副總、良承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長	任若琳 (註5)	中華民國	98.12.07	78,786	0.40%	-	-	-	-	龍華科技大學財金系 禾昌興業(股)公司會計主管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財會主管、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財會主管及禾昌興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業務部 經理	楊文旗	中華民國	103.04.01	671,788	3.44%	-	-	-	-	淡水商工園藝科 今展科技(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105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晉升林志中先生為海外事業處副總，並於105年04月01日生效。

註4：105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晉升楊偉堅先生為營業處副總(仍兼任產品行銷處副總)，並於105年04月01日生效。

註5：104年06月25日董事會通過晉升任若琳小姐為財務長，並於104年07月01日生效。

104 年度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I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J
	低於 2,000,000 元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林志中/謝仲祐/楊能傑/吳家昌/阮中祺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林志中/謝仲祐/楊能傑/吳家昌/阮中祺	林志中/謝仲祐/楊能傑/吳家昌/阮中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經董事會通過 104 年度獲利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係按 103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估列。

註 4：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

註 6：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酬勞者，係經董事會通過 104 年度獲利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並按 103 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估列。

註 7：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並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 104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並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註 13：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為 50,000 股。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1)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5)			
監察人	王思樺									
監察人	駱龍芬	-	-	488	488	230	230	1.13	1.13	-
監察人	張清義									

104 年度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王思樺/駱龍芬/張清義	王思樺/駱龍芬/張清義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 註 1： 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 本公司 104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 經董事會通過 104 年度獲利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 103 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估列。
- 註 4： 本公司 104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 註 5：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 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 104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 本公司 104 年度監察人並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王琴賢	4,415	4,415	181	181	675	675	1,025	-	1,025	-	9.89	9.89	-	-	50,000	50,000	-
海外事業處副總	林志中																	
營業處及產品 行銷處副總	楊偉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低於2,000,000元	林志中	林志中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	王琴賢/今亞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偉堅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本公司 10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 註 3：本公司 10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 註 4：本公司 10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係按 103 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估列。稅後純益係指 104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5：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並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各項酬金之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 104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0：本公司 104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並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註 11：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為 50,000 股。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0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 稅後純 益之 比例 (%)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王琴賢	-	2,021	2,021	3.17%
	海外事業處副總	林志中				
	營業處及產品 行銷處副總	楊偉堅				
	財 務 長	任若琳				
	業 務 部 經 理	楊文旗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派情形。

註2：本公司104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係依103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估列。稅後純益係指104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項目 職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	1,734	1,734	3.05	3.05	1,720	1,720	2.70	2.70
監察人	601	601	1.06	1.06	718	718	1.13	1.1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903	4,903	8.62	8.62	6,296	6,296	9.89	9.89
合計	7,238	7,238	12.73	12.73	8,734	8,734	13.72	13.72

註：本公司104年度經董事會通過獲利分派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係按103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估列。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依照公司章程辦理，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勞之政策，依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2)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並將未來營運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減至最低，且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及截至 105 年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王琴賢	11	0	100%	
董事	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楊偉堅	11	0	100%	
董事	林志中	10	0	91%	
董事	謝仲祐	9	0	82%	
獨立董事	楊能傑	11	0	100%	
獨立董事	吳家昌	11	0	100%	
獨立董事	阮中祺	10	0	91%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04 月 09 日新修訂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將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提高投資人對公司之認同。另於 103 年 02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決議委請楊能傑先生擔任會議主席及召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運作執行情形良好，104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為止，已召開 6 次會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年度及截至 105 年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1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王思樺	10	0	91%	
監察人	駱龍芬	11	0	100%	
監察人	張清義	1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監察人與稽核主管於必要時或例行董監事會議中定期溝通，並以電話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進行溝通討論，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雖未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有完備之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定期檢視、修正，考量公司現況對於「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之相關公司治理項目，採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執行。	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已設置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現行運作方式為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作業程序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年齡、文化及專業背景互異，業已落實多元化方針之執行。 (二)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一)、(二)及(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目前並無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三)未來將將參考相關法令規定及業界實務作法，訂定辦法。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且無連續簽證五年以上的情事。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及設立電子信箱，並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於網頁上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電子申報系統」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均依照勞基法規定辦理，並本於人道主義給予需急難救助之員工必要之協助與慰問，其他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及提供文康娛樂、健診補助及醫療諮詢、停車補助等。 (二)投資者關係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設有股務代理機構處理投資人股務相關事宜、發言人電子信箱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專線處理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設置郵件信箱以處理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的相關需求，且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更新財務業務資訊，有助於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之營運情形，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積極保護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視供應商為長期夥伴，透過完善的資訊與物流管理做到靈活的備料及產能規劃機制，並與供應商配合將具競爭力的產品用標準化及自動化方式大量生產，以降低成本，分享給客戶。</p> <p>(四)本屆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並將依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完成進修課程；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執行公司治理自行評估，並未發現重大缺失需改善之情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相關 公私 立大 專院 校講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國家 考試及 合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能傑		✓	✓	✓	✓	✓	✓	✓	✓	✓	✓	2	無
獨立董事	吳家昌	✓			✓	✓	✓	✓	✓	✓	✓	✓	無	無
獨立董事	阮中祺		✓	✓	✓	✓	✓	✓	✓	✓	✓	✓	無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02月13日至105年5月26日，104年度及截至105年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主席	楊能傑	6	0	100%	-
委員	吳家昌	6	0	100%	-
委員	阮中祺	5	0	8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制度，目前仍在研擬規劃中，待訂定後將依此規範推動。</p> <p>(二)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p> <p>(三)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推動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p> <p>(四)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與各項宣導事項，並將員工企業倫理之表現視為重要考核項目，透過員工績效考核系統之結合，可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p>	<p>✓</p> <p>✓</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方案，如已全面使用環保節能照明燈管及設置資源回收區將報廢下腳料回收至合格之廢金屬廠，進行錫及銅之提煉再利用等等，以追求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之雙贏目標。</p> <p>(二)本公司產品之生產過程全程無鉛化作業，無廢水、廢氣及噪音等污染問題，子公司已獲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的定期稽核，並於103年6月取得TS16949之認證。</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本公司了解氣候變遷可能引發天災對營運活動影響，除了製造出達到“環保無鉛”及“能源節約”的產品外，並致力於辦公地點節能減碳之宣導，如使用環保節能照明燈管、空調設備之送風機增設回風箱及回風軟管並設置自動定時開關，溫度設定以不低於26°C為限等等措施，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之目標。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本著勞資雙贏之理念，遵守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規之規範，使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以保障員工權益及提供福利；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溝通管道通暢。</p> <p>(二)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反映，以了解員工對經營管理、主管領導、福利制度及工作環境等意見。</p> <p>(三)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環境，由管理部或福委會安排各項活動、講座及定期健康檢查，除凝聚向心力及注重員工之身心靈，藉由持續之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提升員工工作中自我安全行為之認知能力，期許給予員工更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四)本公司提供員工各項溝通管道，以達到勞資交流的目的，包括每個月月會設置「臨時動議」提供面對面交流；辦公室設置「員工意見箱」提供意見投遞，並將反應意見交由專</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計畫？	✓		責部門回覆。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政策為強化員工工作技能，提升人力素質，進而儲備因應未來市場趨勢與環境變革之能量，以提升組織核心競爭力，並結合績效管理制度，協助員工發揮最大才能及激發潛能。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六)本公司重視客戶的意見，並透過顧客調查、個別訪談或問卷方式，收集客戶意見，深入理解客戶之期望與需求。另外，本公司也設置產品聯絡窗口及客服信箱，提供客戶投訴管道及保障客戶權益。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七)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的破壞，本公司皆以RoHS規範之原則評估供應商，並定期對供應商做評鑑，提高供應商使用環保材料、建立物料包材之回收及對安全、勞工權益及環境衛生等要求，進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八)本公司對供應商之選定皆需通過供應商評鑑，並符合相關環保要求，以及簽署電子行業行為規範(EICC)。 (九)本公司對供應鏈長期推行環境關聯物質管理及電子行業行為規範(EICC)，並定期依稽核計劃進行查核，若有重大違反情事者，將取消供應商交易資格。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一)本公司將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並研擬在網頁設計時增加企業社會責任之欄位，加強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尚未訂立「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不遺餘力，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之中。</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一)本公司落實廢棄物管理，並執行資源回收，以達綠色環保之要求。(二)本公司辦公室已全面使用環保節能照明燈管及推行相關節能措施，如空調設備之改善及設置自動定時開關、電子簽核、使用綠化植栽、影印紙及紙杯減量等等以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三)本公司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並捐款各慈善機構，期能多方回饋社會，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四)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工廠已通過ISO9001、ISO14001、IECQ080000及TS16949之認證。</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產品均已針對環境危害物質進行禁用措施，並達到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要求。</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一)目前仍在研擬規劃中。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但係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等有關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p> <p>(二)本公司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由管理部安排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員工手冊」確實執行，再經人資單位透過「員工手冊」及其他管理辦法之制訂，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要求落實至員工紀律管理，並透過績效考核，要求各部門主管定期檢視所屬人員之遵行情形。</p> <p>(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稽核室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如發現員工不誠信之情事，將依「員工手冊」一獎懲規範執行，視情節嚴重性處以不同程度之處分。</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p>	✓		<p>(一)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廠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以合乎公平道德的方式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之契約。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範疇內相關事項進行運作，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如遇利益衝突等相關情事，應向直屬上級主管呈報，亦可呈報至董事、監察人</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或相關權責之經理人。另於董事會之各項議案表決，有利益衝突者，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稽核室人員亦確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二)本公司尚未制定，評估中。 (三)本公司必然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將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並研擬在網頁設計時增加誠信經營之欄位，加強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係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等有關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與客戶及供應協商、履行契約內容，並以公平道德的方式來爭取、協商與履行所有的契約。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重要規章	揭露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章程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董事會議事規範 •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資金貸與他人辦法 	<p>本公司網站「相關訊息」部分，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p> <p>查詢網址為 http://www.arlitech.com.tw/menu4-4.php</p>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於 102 年 1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透過公司內部網站、員工手冊及教育訓練等方式宣導公司治理相關法令，使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遵守相關程序。

(2) 104 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王琴賢	104.08.11 ;104.06.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2) 舞弊風險管理	6
	謝仲祐	104.08.11 ;104.06.25			6
	林志中	104.08.11 ;104.06.25			6
法人董事代表人	楊偉堅	104.08.11 ;104.06.25			6
獨立董事	楊能傑	104.08.11 ;104.06.25			6
	阮中祺	104.08.11 ;104.06.25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吳家昌	104.08.11 ;104.06.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營運及相關稅制探討； (2) 舞弊風險管理	6
監察人	王思樺	104.08.11 ;104.06.25			6
	駱龍芬	104.08.11 ;104.06.25			6
	張清義	104.08.11 ;104.06.25			6

(3)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4) 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提供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內、外人士下載。

(九)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04.02.0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三年度年終獎金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建議)。 2.通過本公司修訂 IFRS 會計制度案。 3.通過本公司申請銀行授信展期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4.02.26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第一季至第二季財務預測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4.03.27	董事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辦理初次上櫃掛牌前之現金增資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6.通過任命盧雲煌先生為本公司研發工程部主管案。 7.通過本公司新任研發工程部協理之個人薪資報酬及退休金提撥數額案(薪委會建議) 8.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三年度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案(薪委會建議)。 9.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四年度調薪之內容及數額案(薪委會建議)。 10.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因一〇四年度調薪，擬調整其個人退休金提撥之數額案(薪委會建議)。 11.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因現金增資可認購之股份數額案(薪委會建議)。 12.召集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擬配發現金股利 2.10 元/股。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股東會 104.06.25 召開。
104.05.1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展期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4.06.25	股東會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 37 頁。

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04.06.25	董事會	1.通過訂定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之基準日及其相關作業。 2.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晉升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照案通過，財務部經理任若琳晉升為本公司財務長，於104年7月1日生效。
104.08.11	董事會	1.通過討論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建議)。 2.通過討論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經理人員工分紅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建議)。 3.通過追認本公司營業處副總調任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照案通過，營業處副總林春成於104年8月3日調任為總經理室特別助理一職。
104.11.12	董事會	1.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2.通過間接投資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本公司照案通過增資人民幣600萬元至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104.12.15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4.通過預計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擬申請銀行擔保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薪委會建議) 6.通過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5.02.02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註銷減資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四年度年終獎金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提報)。 3.通過投資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案。	1.照案通過，本次減資股數18,000股，計180,000元，減資基準日為105年2月2日。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本公司照案通過增資美金100萬元至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日期	類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05.03.23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本公司產品行銷處主管晉升案。 4.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室協理晉升案。 5.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2016 年度調薪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建議)。 6.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因調薪,擬調整其個人退休金提撥之數額(薪委會建議)。 7.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2015 年度績效獎金之內容及數額(薪委會建議)。 8.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額配發案(薪委會建議)。 9.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10.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11.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2.通過受理股東提案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13.通過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4.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委託案。 15.通過本公司申請銀行授信展期案。 16.召集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照案通過,原任職產品行銷處協理楊偉堅晉升為營業處副總,於 105 年 4 月 1 日生效。 4.照案通過,晉升原任職總經理室協理林志中為海外事業處副總,於 105 年 4 月 1 日生效。 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照案通過,擬分派董監酬勞 1,687,339 元及員工酬勞 7,171,189 元。 9.照案通過,擬將分派股東現金紅利 48,826,100 元(每股 2.50 元)。 10.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5.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6.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股東會 105.06.16 召開。
105.04.28	董事會	1.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1.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04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1) 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決議通過。
- (2) 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通過，預計發放現金股利 2.10 元/股，伺後因辦理現增至流通在外股數增加，實際發放現金股利 1.85 元/股。
- (3) 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決議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務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工程部協理	盧雲煌	104.03.27	104.05.31	個人生涯規劃
營業處副總	林春成	90.02.20	104.08.03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	劉建良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之金額及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05 年 4 月 30 日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琴賢	0	0	0	0
董事	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 (營業處副總)	楊偉堅	(35,000)	0	0	0
董事 (海外事業處副總)	林志中	20,000	0	0	0
董事	謝仲祐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家昌	0	0	0	0
獨立董事	楊能傑	0	0	0	0
獨立董事	阮中祺	0	0	0	0
監察人	駱龍芬	0	0	0	0
監察人	王思樺	0	0	0	0
監察人	張清義	0	0	0	0
財務長	任若琳	20,000	0	0	0
業務部經理	楊文旗	(35,000)	0	0	0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9,572	16.28%	-	-	-	-	王琴賢	負責人	註1
王琴賢	1,886,645	9.66%	-	-	-	-	王思樺及闕誌賢 今亞中投資(股)公司	二親等 負責人	-
駱龍芬	932,879	4.78%	-	-	-	-	-	-	-
王思樺	930,401	4.76%	-	-	-	-	王琴賢及闕誌賢	二親等	-
闕誌賢	862,449	4.42%	-	-	-	-	王琴賢及王思樺	二親等	-
楊偉堅	722,988	3.70%	-	-	-	-	-	-	-
陳瓊玉	709,988	3.64%	-	-	-	-	-	-	-
今品投資有限公司	672,000	3.44%	-	-	-	-	王琴賢	-	註2
楊文旗	671,788	3.44%	-	-	-	-	-	-	-
闕壁珠	552,738	2.83%	-	-	-	-	-	-	-

註1：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為楊偉堅先生。

註2：為本公司董事長一親等之親屬之轉投資公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4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rlitech Corp.	8,230,139	100%	0	0	8,230,139	100%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0	0	註2	100%	註2	100%
Arlitech (HK) Limited	0	0	30,542,680	100%	30,542,680	100%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0	0	註2	100%	註2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05年4月30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0.02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創立股本	無	90.02.20 經府建商字第 90257639 號函核准
97.05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7.05.01 經府產業商字第 09784171200 號函核准
99.02	10	3,800	38,000	3,800	38,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99.02.23 經北府經登字第 0993066645 號函核准
100.10	10	10,000	100,000	5,700	57,000	盈餘轉增資 19,000 仟元	無	100.10.22 經北府經登字第 1005061336 號函核准
101.01	10	10,000	10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	無	101.01.31 經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5094 號函核准
101.06	18	10,000	100,000	9,500	9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101.06.06 經北府經登字第 1015033888 號函核准
101.09	10	30,000	300,000	10,540	105,400	盈餘轉增資 10,400 仟元	無	101.09.24 經北府經登字第 1015060294 號函核准
101.12	28	30,000	300,000	13,500	135,000	現金增資 29,600 仟元	無	101.12.11 經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7327 號函核准
102.06	10	30,000	300,000	15,012	150,120	盈餘轉增資 15,120 仟元	無	102.06.28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25038929 號函核准
103.08	10	30,000	300,000	16,813	168,134	盈餘轉增資 18,014 仟元	無	103.08.22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3976 號函核准
103.10	10	30,000	300,000	17,268	172,68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0 仟元	無	103.10.24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190517 號函核准
103.12	10	30,000	300,000	17,248	172,4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200 仟元	無	103.12.17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203823 號函核准
104.05	33	30,000	300,000	19,548	195,484	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	無	104.06.05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45153420 號函核准
105.02	10	30,000	300,000	19,530	195,30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 180 仟元	無	105.02.24 經北府經司字第 1055130284 號函核准

105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530,440 股	10,469,560 股	30,000,000 股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6	2,942	3	2,951
持有股數	-	-	4,101,693	15,338,747	90,000	19,530,440
持股比例	-	-	21.00%	78.54%	0.4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數分散情形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772	9,345	0.05%
1,000 ~ 5,000	920	1,791,319	9.17%
5,001 ~ 10,000	117	965,172	4.94%
10,001 ~ 15,000	41	547,179	2.80%
15,001 ~ 20,000	20	377,000	1.93%
20,001 ~ 30,000	30	801,507	4.11%
30,001 ~ 40,000	8	285,000	1.46%
40,000 ~ 50,000	6	278,000	1.42%
50,001 ~ 100,000	18	1,259,936	6.45%
100,001 ~ 200,000	4	576,000	2.95%
200,001 ~ 400,000	4	1,078,534	5.52%
400,001 ~ 600,000	2	992,738	5.08%
600,001 ~ 800,000	4	2,776,764	14.22%
800,001 ~ 1,000,000	3	2,725,729	13.96%
1,000,001 以上	2	5,066,217	25.94%
合計	2,951	19,530,44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4月3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9,572	16.28%
王琴賢		1,886,645	9.66%
駱龍芬		932,879	4.78%
王思樺		930,401	4.76%
闕誌賢		862,449	4.42%
楊偉堅		722,988	3.70%
陳瓊玉		709,988	3.64%
今品投資有限公司		672,000	3.44%
楊文旗		671,788	3.44%
闕壁珠		552,738	2.8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9)
	目				
每股市價 (註1、9)	最	高	未上市(櫃)	53.00	35.90
	最	低	未上市(櫃)	21.20	26.70
	平	均	未上市(櫃)	31.85	31.2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9.63	22.56	23.32
	分	配 後	17.53	註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6,813 仟股	18,244 仟股	19,120 仟股
	每股盈餘(調整前) (註 3)		3.38	3.49	0.5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85	2.50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本 利 比 (註 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截至股東會年報刊登日止，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股利政策及盈餘分配情形：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據 104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至少為擬發放股利總額之 10%，若依前條計算股東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

前述之公司章程將於 105 年 6 月 16 日提報股東會通過修正變更。

2.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配之情形：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6,051,332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89,249)
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份之股利調整數	63,945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5,926,028
加：本期(104年)稅後淨利	63,690,90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369,091)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93,247,843
分派項目(註)：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2.5元)	48,826,1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4,421,743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 註：一、本年度分配盈餘優先分配一〇四年度盈餘，如有不足再依序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
- 二、本分配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另暫以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流通在外股本 19,530,440 股計算。
- 三、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將轉入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四、本公司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註銷、員工認股權執行及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變更相關事宜。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172,484,40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2.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04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5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董事及員工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董事及員工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民國 104 年 5 月之公司法修正，將員工紅利規定自原盈餘分派相關條文刪除，並另立條文要求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5 年度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

依本公司擬議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盈餘，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之本公司一百零四年度應付員工現金酬勞係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按一定比率估列，董事酬勞則係依預期發放金額估計入帳。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2、本期估列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依公司章程之股利政策並參考同業情形及以前年度之提撥情形為

估列董事及員工酬勞及配發股票或現金紅利之基礎，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等資訊如下：

104年度盈餘分配提案：

本公司經105年03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有關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配發情形：

(1)、依本公司民國104年12月15日董事會擬議之公司章程修正案，第二十六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3作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3作為董監酬勞。

(2) 擬配發員工酬勞 7,171,189 元及董監酬勞 1,687,339 元，103年度財務帳載員工酬勞費用化提列金額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無差異數，故無需調整損益。

(3)、本案經105年6月16日股東會通過修正章程後，始得執行發放作業。

4、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03年度盈餘分配提案：

本公司經104年06月28日股東會決議103年度之盈餘分派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配發情形：

(1)、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 6,075,249 元及董監酬勞現金 1,518,812元。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與股東會之決議無任何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 5)
發 行 日 期	105 年 3 月 11 日
面 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註 3)	台灣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 100%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80,000,000 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08 年 3 月 11 日
保 證 機 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公 司 債 種 類 (註2)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餘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80,000,000 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流通在外餘額計算，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 25.67%，而由於本次轉換價格係採溢價發行，其本質上相當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高於市場價格認購該公司股份，原股東若希望維持原有股權比例，可以用相對較低之價格自交易市場中取得所需股份，因此，在股東權益上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2.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3. 已發行附有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無。
4.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5. 公司採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6. 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7. 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5年4月3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3年9月23日
發行日期	103年11月24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455,000股
發行價格	1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3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一)員工自授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符合下列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1.授與後任職屆滿1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良等(含)以上，可既得認購股數之40%。</p> <p>2.授與後任職屆滿2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良等(含)以上，可既得認購股數之30%。</p> <p>3.授與後任職屆滿3年：若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良等(含)以上，可既得認購股數之30%。</p> <p>(二)上述時間如遇假日，則提前至前一營業日辦理。</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員工依本辦法所定既得條件達成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三、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四、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165條第3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它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8,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	174,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	243,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4%
對股東權益影響	以既得期間及目前估計每年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設算，103年~106年EPS影響數分別為0.076元、0.256元、0.094及0.032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1)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海外事業處副總	林志中	100,000	0.51%	40,000	10 元	400	0.20%	60,000	10 元	600	0.30%
	財務長	任若琳										
員工	經理	廖淑君	335,000	1.72%	152,000	10 元	1,520	0.78%	183,000	10 元	1,830	0.94%
	經理	余輝雄										
	特助	賴湘洲										
	副理	廖健宏										
	副理	蔡大偉										
	副理	王韶翊										
	副理	黃湘怡										
	課長	高慧婷										
	副課長	胡曉玲(註1)										
	高專	陳福昌										
高專	王龍樺											

註1：胡曉玲已於104年第四季離職，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資訊包含其未達既得條件，公司買回並辦理註銷之股份。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電感		653,605	74.00%	772,455	78.85%
保護元件		212,993	24.12%	194,397	19.84%
其他		16,595	1.88%	12,834	1.31%
合計		883,193	100.00%	979,68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本公司主要係銷售各類電感及保護元件，可分為自有及代理二大產品線。其中，電感類係自有品牌，代理品牌則有美商 AEM、聚鼎(EVERFUSE)、韓商 CORCHIP、韓商 SMART 及檳城(BENCENT)等。

主要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主要產品
電感	1、儲能：控制電流轉換頻率 穩定電壓及升降壓功能。 2、濾波：防制電磁波干擾 (EMI)及去除電子迴路中	a、表面黏著線圈電感 b、插件式電感線圈 c、大電流壓模 SMD 電感 d、陶磁繞線 SMD 電感

主要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主要產品
	不必要的雜訊。	e、磁芯繞線 SMD 電感 f、積層式大電流 SMD 電感(小尺寸) g、積層磁珠 h、共模線圈
保護元件	過電壓/過電流保護。	a、陶磁氣體放電管 b、半導體放電管 c、電源端使用放電管 d、直流(DC)保險絲 e、交流(AC)保險絲 f、表面黏著可回復式保險絲 g、插件式可回復式保險絲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A、High Current Inductor 2520 產品開發
- B、High Current Inductor 高度 0.8mm 以下開發
- C、TV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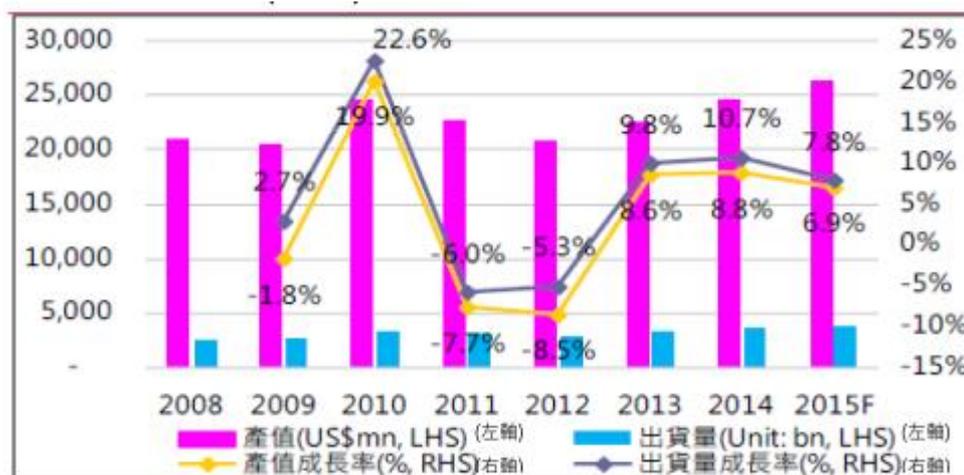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容、電阻及電感為被動元件三大主要產品，其中利用電路中電流通過而形成之磁場效應，加以抵抗、控制電流之元件即為電感，屬於被動元件產品中使用量較少，但平均單價較高之產品，本公司主要係以生產及代理、銷售電感及保護元件類電子零組件為主。

依據工研院 IEK 之研究資料顯示，2015 年全球被動元件市場規模達 262 億美元，相較 2014 年約成長 6.9%左右(詳圖一)。

圖一：全球被動元件市場規模及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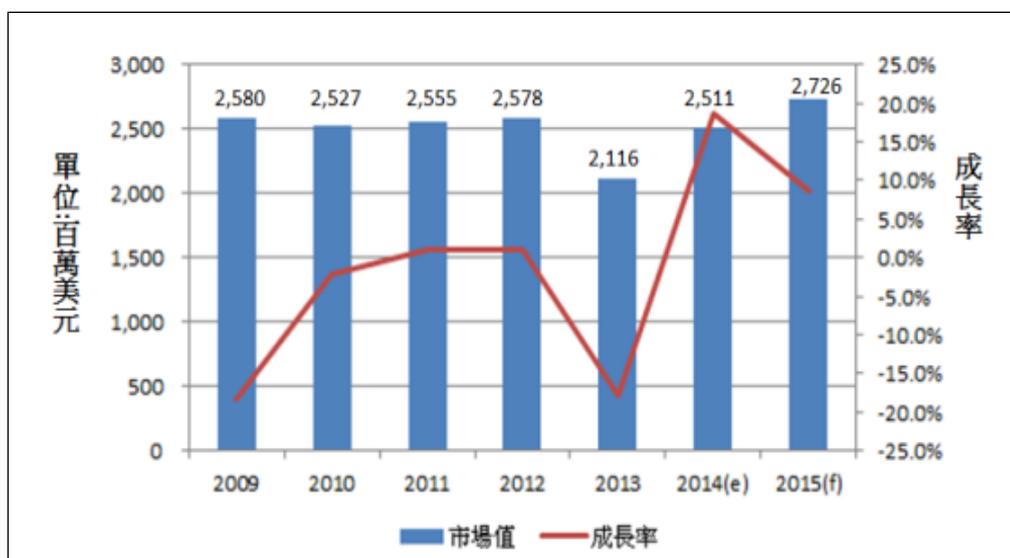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Paumanok；資料日期：2015.04

依據工研院 IEK 2015 年 1 月資料顯示(詳圖二)，除了 2013 年受到全球終端市場萎縮，電感需求大幅減少外，其餘年度之全球電感市場規模大致維持在 2,500 百萬美元左右。而隨著終端產品愈趨多工，且強調電流分流及節電的目的之下，需要愈多的電感

負責濾波及抵抗電流變化的工作，以目前 4G 智慧型手機觀察，需要的電感數目約在 3G 智慧型手機的一倍以上。因此，2015 年預估全球電感市場可望呈現向上成長，全球市場規模約在 2,726 百萬美元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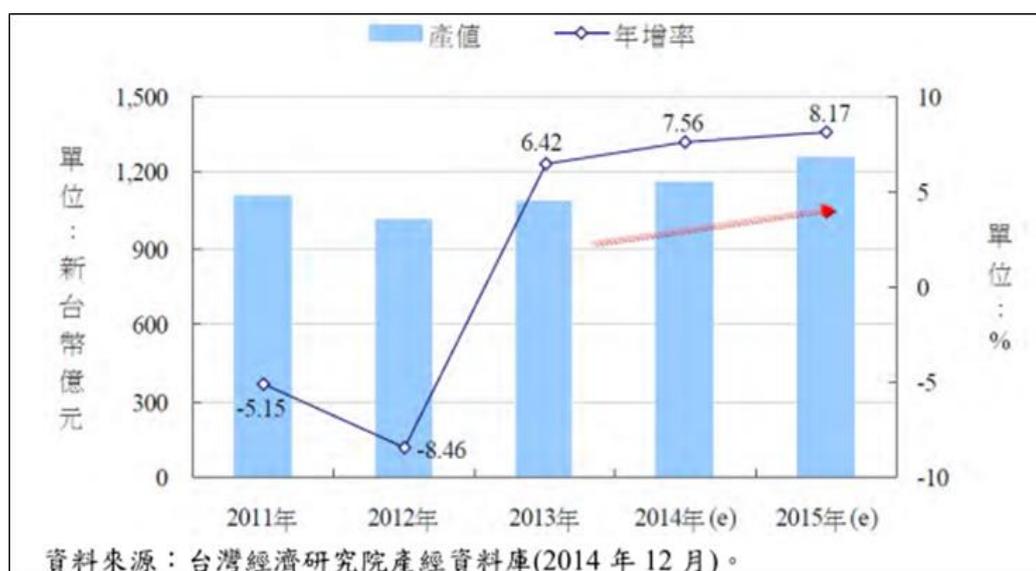
圖二：全球電感市場規模及趨勢



資料來源：IEK、Paumanok (2015/01)

在台灣被動元件產業發展現況方面，依據台經院 2014 年 12 月資料顯示(詳圖三)，2015 年度台灣被動元件市場規模將逾 1,200 億新台幣，預估較 2014 年度成長 8.17%，除了原有資訊產品以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所需各式被動元件出貨，預估被動元件台廠產品應用結構也將明顯調整，包括工業、汽車及網通、基礎建設等，都將成為推動營收成長的另一動能，終端應用包括中國大陸品牌智慧型手機、微軟新作業系統帶來的 PC 換機潮、物聯網(IoT)應用驅動的通訊模組需求，以及汽車應用方面都將日趨成熟。

圖三：台灣被動元件產值規模及趨勢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2014 年 12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係以生產及代理、銷售電感及保護元件類電子零組件為主，所銷售的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與整體產業之關聯性概括如下表。

本公司除自有品牌外並透過代理，藉以增加產品廣度，靈活搭配產品，以為下游建構一最經濟有效的行銷管道，節省其銷管費用並提供其所需之元件及技術，協助其快速進入市場，以提高市場佔有率，以減少相關成本，降低經營風險。

上游	中游	下游
<u>原材料</u> 電感： 氧化鎳、氧化鐵、氧化銅、氧化鋅、氧化錳、銀漿、鐵粉、電極、銅線、電子陶瓷粉體 保護元件： 聚乙烯、碳黑及其他添加劑	<u>電感及保護元件</u> 功率電感、積層磁珠、 共模線圈、放電管、保險絲	<u>資訊業</u> 網路通訊業 家電業 消費性電子產業 航太/軍事工業 汽車業 個人電腦 個人電腦週邊設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發展趨勢

隨著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功能升級、數位電視的推廣、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可攜式行動通訊產品的蓬勃發展，本公司產品不斷延續小型化、輕薄化、高頻化、自動化及節能化的方向開發。

- 小型化及輕薄化：有鑑於下游終端產品更趨輕薄短小，對於 SMD 封裝規格產品需求有正面的助益，未來將朝不斷提升製程技術及高精度小尺寸產品開發。
- 高頻化：受到可攜式行動通訊等產品朝向高傳輸速率與高頻化發展，相對應的在 EMI 抑制方面也更為要求，電感產品所適用頻率亦須隨之提高，且為了終端產品功能更為強大，在影音品質或功能整合方面要求更高，對於內部系統運算速度因而加快，各零組件使用功率隨之增加，對於電流消耗的情況也越大，因此對於功率轉換及電子零件保護的要求更趨重視，故未來將朝高頻化及耐大電流的新技術方向挑戰。
- 自動化：針對既有產品提高自動化生產模式，藉以擴大市場規模，獲取規模經濟效益，拉開與其他同業之間的經營差距。
- 節能化：由於行動裝置朝向使用更簡化、外型更具設計化的方向已是主流趨勢，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也已朝全面無線化(傳輸/充電)方向演進，現有無線充電技術不只可解決不同設備的充電需求，也可達到降低能源轉換的耗損問題，讓能源使用更具效率既環保又節省空間。為了對地球環境多貢獻一份心力，在產品中限用有害物質，本公司已通過 QC080000 之認證。

B. 競爭情形

台灣被動元件產業近年在日韓廠商夾擊，以及中國大陸紅色供應鏈逐漸成熟下，廠商經營得格外辛苦，目前國內廠商仍多以代工中低階產品的模式為主，近年來，基於國內生產成本的提高及配合下游廠商供貨便利的考量，國內製造廠商紛紛外移，且因客戶多為大廠，議價能力強，在全球競爭激烈下，利潤逐漸降低，為突破全球

激勵競爭之重圍，本公司積極邁向升級轉型，將投入更多創新研發的人力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並往自有品牌的道路發展，加強品牌的形象與行銷手法，朝工業及車用電子、智能電錶、白色家電等受景氣循環波動較小及平均單價也較傳統 3C 應用高出十倍以上之藍海市場發展，以提升產品之國際競爭力。

本公司各主要產品的競爭對手如下：

主要產品	主要競爭對手
電感	Taiyo、TDK、Murata、Sumida、奇力新、美磊等
保護元件	LittelFuse、Bussmann、Panasonic、Bourns 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技術層次：

ATNR 系列：產品開發部份，全面性導入磁膠，以提升產品性能，更能符合客戶應用上的需求。製程部分，除了繞線已導入自動化外，也陸續引進點膠及上錫設備，以進一步提升產品信賴度及降低成本目標。

AMPI 系列：前端粉末製程部份，我們已建立自主配粉能力，目前已成功開發高飽和電流、高感值、低阻抗等不同特性的粉末，並藉由前端粉末的掌握，我們已陸續開發出更小更薄的產品，提供業務往更高頻率應用的終端市場發展。後段製程部分，也已導入折彎整機及測包機等自動化設備，此外，該產品使用的線圈為此產品的組成的重要元件，對特性及品質影響重大，目前除仰賴外購，也已建立自主生產能力，期能掌控品質，並達到降低成本的效益。

其它系列：為了因應歐洲區外銷市場的開發，我們也投入心力研發工業產業運用的產品，目前完成開發的產品為 ASPI WE 系列，此系列的電氣特性及產品信賴性要求較一般的 ASPI 系列為高，期能藉此建立外銷客戶對本公司在生產品質的信任，後續也將陸續開發此類適用於工業級產業的產品，俾利於外銷市場的開拓。

(2) 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之電感供應商，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包含資訊、消費性電子、通訊/網路、工業及車用電子、智能電錶及家電等產業，尤其處於科技日新月異的時代，誰能掌握時效即能贏得先機。為此，本公司在硬體上除添購儀器設備外，在人才培育上亦不遺餘力，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含大陸廠總計有研發工程人員約 14 名，分屬不同產品領域，負責產品開發、設計、改良等等相關研發工程事務，並於 105 年第二季將原有之研發工程部拆分成研發中心及工程部，透過兩地分工的安排，將台灣研發總部之研發結果移轉至大陸廠之研發人員，以減少各產品試產時間，故能掌握市場脈動，縮短研發前置時間，迅速推出產品導入市場。未來在產品的研發方向上除專注於既有市場的電感開發，並將持續研發技術層次較高之大電流系列電感及開發無線充電應用之線圈設計；在研發專業技能的養成上，除加強研發人員之在職訓練提升素質，並積極延攬高階技術及研發人員，以加速技術擴張能力，強化公司競爭優勢。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
營業收入淨額 (A)	883,193	979,686	235,578
研發經費 (B)	8,276	9,361	2,237
研發經費比例 (B/A)	0.94%	0.96%	0.95%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或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8 年度	1、取得美商 AEM 代理權 2、取得聚鼎(EVERFUSE)代理權 3、取得韓商 SMART 代理權 4、取得韓商 KORCHIP 代理權 5、取得 BENCENT 代理權
99 年度	成功開發 High Current Inductor AMPI-EL Series
100 年度	1、成功開發 SMD Power Inductor ATOK-HLC Series/ AGPI Series，能在相同尺寸下達到最佳特性化 2、成功開發 High Cureent Inductor AMPI-ED Series
101 年度	1、成功開發微型化 SMD Power Inductor AQH201610/252010Series 2、成功開發 High Cureent Inductor AMPI-GD Series
102 年度	High Current Inductor 高度 1.2mm 以下開發 AMPI0612/0412
103 年度	成功開發 SMD Power Industor ASPI-WE Series
104 年度迄今	開發合金材 NR Type Power Inductor AHNR6024Series，目前試產評估階段。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加強客戶關係管理(CRM)、供應鏈管理(SCM)，以企業資源管理系統(ERP) 強化組織橫向連繫，加快反應速度。
- B. 開發大中華區行銷據點。
- C. 改善製程、提高生產技術、導入全製程自動化，以提升產能、良率及降低成本。
- D. 佈局歐美市場，透過代理商擴大市占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積極邁向升級轉型，投入更多創新研發的人力，參與終端客戶研發設計，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強化自有品牌。
- B. 落實知識管理(knowledge management)、培養共享之組織文化及價值觀，並持續堅實經營團隊，因應公司未來成長。對組織內部之海內外人員及系統，建立共同價值觀之組織文化，以期培養組織的持續競爭力及堅實之經營團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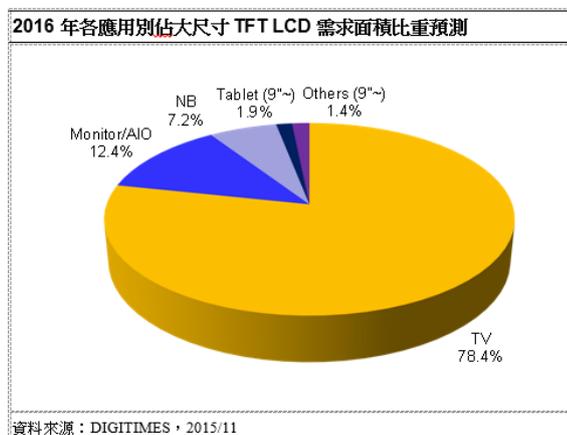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之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佔銷貨收入 淨額之比例
內銷		197,480	22.36%	342,086	34.92%
外銷	亞洲	684,921	77.55%	634,238	64.74%
	其他	792	0.09%	3,362	0.34%
合計		883,193	100.00%	979,68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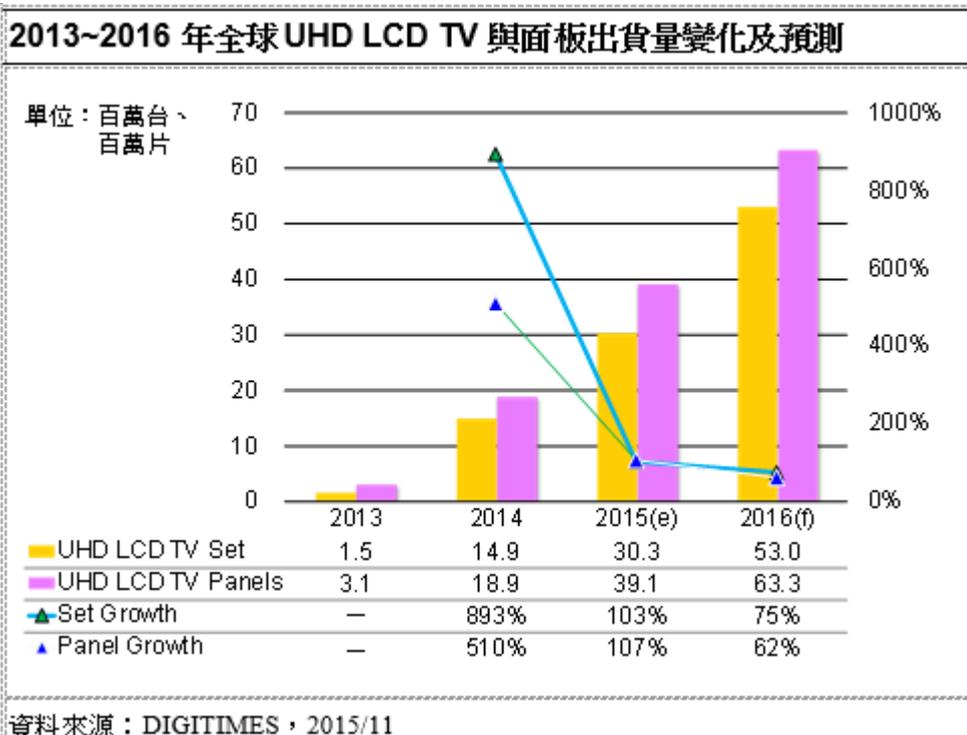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感為被動電子元件之一，由於電感主要功能在於防制電磁波干擾以及過濾電流雜訊，隨著下游終端產品使用功率增加、為因應無線傳輸品質更為重視及對於各項電氣特性檢測進行認證過程更為要求謹慎，進而有助於提高對於電感產品之應用範圍，主要下游市場如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以及其他電子產品等。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資料顯示，預估 2016 年 LCD TV 面板佔整體大尺寸 LCD 面板需求面積的 78.4%，將是影響整體大尺寸供需的關鍵應用。2016 年全球大尺寸應用 TFT LCD 需求面積預估增加 6,496 千平方公尺，其中 LCD TV 面板應用(年增 5,932 千平方公尺)貢獻度達 91.3%，比重最高。其次為監視器類應用，由於平均出貨尺寸的繼續增加，在需求面積增加方面貢獻度為 5.8%，NB 面板因為出貨量減少幅度大，在平均尺寸增幅亦有限，因此對大尺寸 LCD 面板需求面積增加的貢獻度均為負值。



在 LCD TV 面板中需求面較具成長性的以 UHD TV(或稱 4Kx2K TV)為主，更高階的 UHD+HDR(High Dynamic Range) TV 面板亦是。2016 年 UHD TV 面板需求可望達到 6,300 萬片以上，佔整體 LCD TV 面板需求 2.6 億片其中的 24%，而 LCD TV 面板平均尺寸又以 52 吋以上，佔整體 LCD TV 面板需求的比重預估將達到 38% 或更高，因此將是最為舉足輕重的大尺寸應用。



根據 WitsView 資料顯示，2015 年 UHD TV(或稱 4Kx2K TV)滲透率為 13~14%，而 2016 年則看好來到 22%，本公司產品約有 70% 應用在 7 吋以上面板之 T-con 板，而 4K2K 需要的轉換及傳輸訊號龐大，電感使用顆數倍增至 4~8 顆/台，加上智能化趨勢，面板應用面增加，長線趨勢將更有利公司營收之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遍及二岸三地之通路佈局：

本公司經營團隊皆是深耕市場長達數年經驗的人才，在創新、品質及現貨調度的靈活性，深獲客戶的好評及肯定，在信任可靠互動下，更長期得到知名大廠的支持，近年更積極在中國大陸佈局，已成功切入中國市場，打進當地廠商供應鏈。未來本公司將更努力使行銷觸角遍及歐美地區，增加經銷據點，形成強大的行銷通路服務客戶。

B. 完整的產品線：

累積多年通路商之行銷經驗，與對電子零組件市場潮流的敏銳判斷力，本公司除自產並搭配策略聯盟及代理，進而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便利性。

C. 自動化製程及安規齊備堅持品質：

本公司導入自動化製程，除了提昇製程之效率、簡化製程複雜度、有效控管物料及庫存置留之週期外，更基於對品質之堅持，本公司已陸續通過各項安規認證，以滿足客戶量能、品質及交期的需求。

D.技術資源服務：

設置專業工程師(FAE)，支援客戶做產品測試與設計服務。

(2)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產品應用市場廣泛：

電感及保護元件可運用在各類電子產品上，應用範圍廣泛，包含資訊、消費性電子、通訊/網路及家電等產業，且因下游產業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及持續成長，使本公司之營運風險不易受單一產業之景氣好壞所影響。

b.良好的客戶關係：

本公司以專業的行銷能力與對產品特性的掌握度高，可快速滿足客戶之需求及提供解決方案，同時藉由與下游客戶密集之技術交流，更進一步累積製程經驗及製造實力。

c.市場成長空間大：

中國經濟關鍵角色的「十二五規劃」，特別強調擴大內需求和產業結構調整，不只傳統製造業將進行升級，十二五規劃也將為中國大陸的資訊科技產業迎來跨越式發展，在數位電視、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消費性電子及通訊/網路產業為未來幾年在大陸市場會快速成長之應用領域，均足以提供本公司成長之空間。

B.不利因素

a.中國大陸勞動成本上揚，壓縮利潤。

因應對策：本公司持續朝自動化、提高精密度及提升生產效率等方向進行，而一般大陸廠商多仰賴人工，自動化比率不足50%，生產效率及良率均不及本公司，故今展藉由降低人工方案以控制成本。

b.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同業低價競爭。

因應對策：今展除加速投入機器設備，提升自動化產線比重，以降低對人力之需求成本外，另也以銷售策略、產品改良、市場經營方面及布局新興藍海產業政策，針對現有利基高之產品，分析市場之新趨勢，訂出未來方向及機會，開發新應用產業市場及目標客戶。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及功能	應用產業
電感	1、儲能：控制電流轉換頻率穩定電壓及升降壓功能。 2、濾波：去除電子迴路中不必要的雜訊。	面板、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主機版及週邊設備、智能電錶等
保護元件	過電壓/過電流保護。	面板、消費性電子、照明設備、網路通訊、智能手機、平板電腦、數位相機、智能電錶、安控、各式充電器、家電產品、車載產品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電感：

塗布 → 上磁環 → 入爐乾燥 → 修理折斷 → 組立 → 半田 → 過條
塗布 → 入爐乾燥 → 過高 → 排板 → 檢驗 → 自動側包+印字

B. 保護元件：

漿料準備 → 成型 → 切割 → 排膠 → 燒結 → 倒角 → 上端銀 → 燒銀
無鉛電鍍 → 電子分選 → 編帶 → 檢驗 → 包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電感零組件、銅線及鐵芯等，在國內及國外皆有合格的供應商供貨，且均採取二家以上以維持品質、交期的穩定及分散進貨過於集中之風險。另本公司之商品進貨主要係保護元件，與代理商簽訂代理合約，並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及供貨模式，故供貨穩定性尚無疑慮。

(四) 最近二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VF0001	123,968	20.92	無	VI0003	115,966	18.87	無	VI0003	34,119	21.65	無
2	VI0003	95,374	16.10	無	VF0001	91,373	14.87	無	VI0040	29,765	18.88	無
3	VI0029	83,499	14.09	無	VI0040	81,311	13.23	無	VF0001	21,197	13.45	無
4	VI0021	63,881	10.78	無	VI0029	73,097	11.90	無	VI0021	17,021	10.80	無
5	其他	225,845	38.11	無	其他	252,679	41.13	無	VI0029	16,061	10.19	無
6									其他	39,453	25.03	無
	進貨淨額	592,567	100.00		進貨淨額	614,426	100.00		進貨淨額	157,616	100.00	無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主要係因客戶訂單需求不同，調整進貨產品組合，近兩年度進貨金額及比率差異並不重大。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64,317	19	無	A 客戶	272,562	28	無	A 客戶	51,945	22	無
2	B 客戶	135,521	15	無	B 客戶	131,273	13	無	B 客戶	34,520	15	無
3	C 客戶	243,880	28	無	C 客戶	108,902	11	無	C 客戶	35,309	15	無
4	其他	339,475	38	無	其他	466,949	48	無	D 客戶	26,509	11	無
									其他	87,295	37	無
	銷貨淨額	883,193	100		銷貨淨額	979,686	100		銷貨淨額	235,578	1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國際品牌製造商或代工廠，其製造之產品隨市場主力產品之消長及變動而有調整，近年本公司積極開發具成長潛力及爭取經營體質穩健客戶之配合機會。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Kpcs；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感		166,199	148,884	195,267	156,637	161,713	173,557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銷售各類電感及代理銷售保護元件，其中電感分為自製及外購，保護元件係屬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103 及 104 年度並無直接生產保護元件，故外購電感及保護元件不適用此評估項目。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Kpcs；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感	77,227	126,904	295,847	526,700	166,886	240,632	303,344	531,823
保護元件	62,594	62,008	236,937	150,986	116,077	94,523	165,074	99,875
其他	12,282	8,567	5,200	8,028	3,739	6,931	2,700	5,902
合計	152,103	197,479	537,984	685,714	286,702	342,086	471,118	637,600

(七) 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績效指標的設定大致分為財務面、客戶面、流程面以及組織成長與學習面，本公司以經營理念與策略目標為中心向外展延的各個績效指標，使此一關鍵績效指標來自組織核心由內而外，由上而下的績效指標展延。

本公司財務績效指標(KPI)有：營收、負債比、營業週期(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存貨週轉天數-應付帳款週轉天數)、固定(總)資產週轉率、股東權益報酬率、淨利率及EPS。本公司除定期檢視、比較同行間的財務績效指標(如下各項財務分析)外，並設定非財務指標(KPI)，以隨時掌控本公司競爭優勢，以及業界動態。

財務指標	數據	財務指標	數據
營收成長率	11%	存貨週轉天數	73天
毛利率	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18%
每股盈餘	3.49	流動比率	198%
權益報酬率	16%	速動比率	163%
應收帳款週轉天數	123天	負債比率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105 年 4 月 30 日(單位：人；年)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5	5	5	
	直 接 員 工	277	160	120	
	間 接 員 工	160	193	186	
	合 計	442	358	311	
平 均 年 齡		31.20	32.81	32.6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88	3.26	3.12	
學 分 比 (%)	歷 布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90%	0.56%	0.96%
		大 學 / 專	27.83%	36.87%	39.55%
		高 中	23.30%	26.26%	27.33%
		高 中 以 下	47.97%	36.31%	32.15%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金額：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感及保護元件等被動電子零組件產品，由於生產過程無環境污染之情形，故無環保支出資訊揭露之適用。

-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未來年度預計無環保資本支出。

- 3.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所生產之電感及代理之保護元件，均廣泛運用於各項電子資訊產品中，本公司已針對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做好充分之研究，並落實使本公司產品均能符合(RoHS)之要求。

- 4.因應國際環保趨勢，本公司之子公司以符合環保法規作為企業營運之基礎目標，每年並通過定期外部稽核，持續確保符合各項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的要求。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A.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選舉代表組成，並定期開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與活動，包括三節節金、婚喪喜慶補助金、國內/外員工旅遊活動、慶生會、家庭日及健康檢查等。

B.本公司依法規定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並額外提供團體保險。

C.除上述兩項外，本公司尚提供績效獎金、員工入股分紅、年終獎金及各項教育訓練課程等福利。

(2)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始終相信「人才是公司最大的資產」，因此在人才培育及發展上，不遺餘力。本公司提供訓練培育課程以滿足不同區域員工之各種需求，包含改進個別員工技能到培育管理領導者才能的訓練培育架構，內容有：專業職能、工程研發、管理才能、新人訓練、自我啓發及通識教育等。為強化學習效果，本公司也提供多元學習環境，包含外部訓練課程、參與各項技術研討會及專題講座、內部訓練及 E-learning(線上教育訓練)學習，並將訓練發展與績效管理制度相結合，以發揮員工最大才能，激發潛能，協助員工攀上職涯高峰。

本公司 104 年度教育訓練情況如下：

訓練班次	自辦訓練人時	派外訓練人時	訓練總平人時	教育訓練費用
46 班次	411 時	540 人時	5.27 人時	1,193,657 元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A.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舊制)：

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7 月成立勞工退休金準備監督委員會，每月依選擇勞動基準之退休金及屬保留年資之員工薪資總額 2%，提存退休準備金至於政府指定之金融機構專戶儲存，以供本公司職工實際退休支領之用。

B.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新制)：

依 94 年 7 月 1 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實行，員工得自由選擇新舊制，本公司並依照相關規定按月提繳員工工資之 6%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照顧，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勞資間可透過系統平台及電子郵件溝通意見，維持良好關係。

2.最近年度迄 105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迄 105 年度年報刊印日止：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雙方均有良好的互動及溝通，已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最近年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形，預測未來仍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六、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所示：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商合約	AEM COMPONENTS (SU ZHOU)CO.,LTD	2009.01.01~永久	AEM 委託今展於台灣及約定之區域內代理銷售合約所列型號之產品	無
融資合約	永豐銀行	2016.02.18~2017.02.28	短期綜合貸款	無
融資合約	富邦銀行	2016.04.08~2017.04.08	短期綜合貸款	無
融資合約	玉山銀行	2016.04.12~2017.04.12	短期綜合貸款	無
融資合約	花旗銀行	2015.06.30~2016.06.30	短期綜合貸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4)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註2)	103年度 (註2)	104年度 (註2)				
流動資產	(註1)					775,212			
基金及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26	46,483	65,020	67,738
無形資產						1,334	3,606	3,510	3,022
其他資產						21,701	10,808	19,327	37,072
資產總額						511,242	635,469	808,505	883,044
流動負債						224,451	293,601	364,243	253,879
分配前									
分配後						236,461	257,379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3,329	3,314	3,291	173,734
負債總額						227,780	296,915	367,534	427,613
分配前									
分配後						239,790	260,693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3,462	338,554	440,971	455,431
股本						150,120	172,484	195,484	195,304
資本公積						65,701	71,823	123,173	128,285
保留盈餘						65,715	92,483	119,932	129,963
分配前									
分配後						35,691	56,261	(註3)	(註3)
其他權益	1,926	1,764	2,382	1,87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	283,462	338,554	440,971	455,431					
總額	253,438	302,332	(註3)	(註3)					

註1：100~101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2~104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註3：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註4：105年3月31日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3)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2)	103 年度 (註 2)	104 年度 (註 2)	
營業收入			748,983	883,193	979,686	235,578
營業毛利			195,601	233,997	252,266	61,551
營業損益			48,417	59,638	61,970	16,1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66	11,987	15,270	(4,071)
稅前淨利			55,583	71,625	77,240	12,1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3,634	56,897	63,692	10,03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3,634	56,897	63,692	10,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註 1)	2,364	5,031	(2,920)	(9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998	61,928	60,772	9,03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634	56,897	63,692	10,03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5,998	61,928	60,772	9,0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2.60	3.38	3.49	0.52

註 1：100~101 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 2：102~104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註 3：105 年第 1 季之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年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註2)	103年度 (註2)	104年度 (註2)	
流動資產			351,443	396,097	543,152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46	2,560	2,424	
無形資產			1,334	3,606	3,510	
其他資產			101,089	166,330	195,721	
資產總額			457,412	568,593	744,80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0,621	226,725	300,545	
	分配後		182,631	190,503	(註3)	
非流動負債			3,329	3,314	3,2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3,950	230,039	303,836	
	分配後		185,960	193,817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註1)		283,462	338,554	440,971	
股本			150,120	172,484	195,484	
資本公積			65,701	71,823	123,1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715	92,483	119,932	
	分配後		35,691	56,261	(註3)	
其他權益			1,926	1,764	2,382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3,462	338,554	440,971	
	分配後		253,438	302,332	(註3)	

註1：100~101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2~104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註3：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2)	103 年度 (註 2)	104 年度 (註 2)	
營業收入			674,064	723,880	798,33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57,808	169,400	199,014	
營業損益			47,314	41,963	64,0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54	29,291	14,501	
稅前淨利			52,168	71,254	78,54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3,634	56,897	63,6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43,634	56,897	63,6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註 1)	2,364	5,031	(2,9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998	61,928	60,77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3,634	56,897	63,6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5,998	61,928	60,7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元)			2.60	3.38	3.49	

註 1：100~101 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 2：102~104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之財務資訊。

(五)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389,518	394,518	450,943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3,000	-	-		
固定資產		28,577	37,815	46,505		
無形資產		4,197	2,146	2,233		
其他資產		7,396	12,125	11,757		
資產總額		432,688	446,604	511,4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9,280	198,042	223,188		
	分配後	326,480	203,442	235,198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2,508	1,605	1,35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1,788	199,647	224,547		
	分配後	328,988	205,047	236,557		
股本		80,000	135,000	150,120		
資本公積		421	65,701	65,7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137	50,499	73,387		
	分配後	26,937	45,099	61,37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58)	(4,243)	(2,31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0,900	246,957	286,891		
	分配後	103,700	241,557	274,881		

註：100~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六).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713,043	711,312	748,983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72,920	183,078	195,601		
營業損益	42,850	47,491	48,14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269	4,585	9,60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390	10,319	2,44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6,729	41,757	55,31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0,118	33,962	43,408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30,118	33,962	43,408		
每股盈餘(註2)	3.55	2.64	2.58		

註1：100~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七)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流動資產		336,699	356,264	351,737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6,757	23,184	89,371	
固定資產		4,440	2,584	3,936	
無形資產		4,197	2,146	2,233	
其他資產		6,318	10,236	10,331	
資產總額		358,411	394,414	457,6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5,003	145,852	169,358	
	分配後	252,203	151,252	181,368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2,508	1,605	1,35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511	147,457	170,717	
	分配後	254,711	152,857	182,727	
股本		80,000	135,000	150,120	
資本公積		421	65,701	65,7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137	50,499	73,387	
	分配後	26,937	45,099	61,37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58)	(4,243)	(2,31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0,900	246,957	286,891	
	分配後	103,700	241,557	274,881	

註：100~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八)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686,453	695,528	674,064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72,131	167,717	157,808		
營業損益	63,915	64,045	47,04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92	3,400	7,7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1,164	25,799	2,84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6,643	41,646	51,895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0,118	33,962	43,408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30,118	33,962	43,408		
每股盈餘(註2)	3.55	2.64	2.58		

註1：100~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九)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	無保留
10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劉建良	無保留
10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劉建良	無保留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劉建良	無保留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文吉、劉建良	無保留

2.最近五年度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因 101 年度辦理公開發行須有二位會計師共同簽證財務報告，故除原會計師郭文吉簽證外，另再聘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建良會計師，共同為本公司提供有關財務報表簽證等服務。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 31日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44.55	46.72	45.46	48.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56.19	735.47	678.21	923.9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0.61	195.70	197.85	305.35
	速動比率(%)						149.85	144.12	162.67	254.98
	利息保障倍數(倍)						24.93	26.83	60.88	23.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2	3.15	2.96	2.70
	平均收現日數(日)						107	116	123	135.19
	存貨週轉率(次)						4.93	4.86	4.97	5.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4	3.98	3.88	3.67
	平均銷貨日數(日)						74	75	73	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60	19.00	17.57	14.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6	1.54	1.36	1.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52	10.32	8.97	4.95
	權益報酬率(%)						16.58	18.29	16.34	8.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7.03	41.53	39.51	24.83
	純益率(%)						5.83	6.44	6.50	4.26
	每股盈餘(元)						2.60	3.38	3.49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9	14.46	15.75	13.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98	21.14	35.11	56.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5	9.00	4.30	5.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9	2.33	2.38	2.24					
	財務槓桿度	1.05	1.05	1.02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係104年度營運績效良好，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係104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104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故期末帳面金額上升所致。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E.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F.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G.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A.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B.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C.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D.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A.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B.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C.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A.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B.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 日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03	40.46	40.7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87.73	13,224.77	18,191.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5.98	174.70	180.72	
	速動比率(%)			162.11	133.11	151.88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46	26.70	61.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9	3.40	3.10	
	平均收現日數(日)			99.00	107.00	117.75	
	存貨週轉率(次)			6.72	6.45	6.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6	4.30	4.11	
	平均銷貨日數(日)			54.00	57.00	59.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219.92	237.10	320.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8	1.41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0	11.54	9.86	
	權益報酬率(%)			16.58	18.29	16.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4.75	41.31	32.76	
	純益率(%)			6.47	7.86	7.98	
	每股盈餘(元)			2.60	3.38	3.4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93	24.86	11.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8.84	93.85	98.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82	12.72	(0.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2	2.28	1.89	
	財務槓桿度			1.05	1.07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係 104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權益總額上升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係 104 年度營運績效良好，銷貨收入及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 3.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係 104 年期末應付關係人帳款金額較前期增加。
- 3.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 104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 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C.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B.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C.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D.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E.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F.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G.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A.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B.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C.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D.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A.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B.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C.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A.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B.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4.37	44.70	43.9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48.32	973.46	760.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2.00	199.21	202.05		
	速動比率	87.40	140.25	151.06		
	利息保障倍數	29.23	14.04	24.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98	3.93	3.42		
	平均收現日數	123	93	107		
	存貨週轉率 (次)	7.78	5.12	4.9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9	3.22	4.04		
	平均銷貨日數	47	71	74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4.47	30.78	23.6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70	1.62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43	8.33	9.46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4.28	18.98	16.2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53.56	35.18	32.07	
		稅前純益	45.91	30.93	36.84	
	純益率 (%)	4.22	4.77	5.80		
每股盈餘 (元) (註 2)	3.55	2.64	2.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38	註 3	4.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5.50	註 3	15.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01	註 3	1.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3	2.32	2.36		
	財務槓桿度	1.03	1.07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 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註 3: 年報本表末端, 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4)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9.06	37.39	37.3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554.23	9,619.27	8,128.8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37.43	244.26	207.69		
	速動比率	108.36	189.17	163.52		
	利息保障倍數	29.17	14.01	23.34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8	3.96	3.69		
	平均收現日數	122	92	99		
	存貨週轉率(次)	9.35	7.20	6.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9	3.98	4.86		
	平均銷貨日數	39	51	5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5.85	198.04	219.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2	1.85	1.5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8	9.73	10.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28	18.98	16.26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79.89	47.44	31.34	
		稅前純益	45.80	30.85	34.57	
	純益率(%)	4.39	4.88	6.44		
每股盈餘(元)(註2)	3.55	2.64	2.5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19	註3	39.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61	註3	88.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47	註3	21.1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2	1.72	1.99		
	財務槓桿度	1.02	1.05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1: 各年度之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影響。

註3: 年報本表末端, 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6)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7)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8)。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文吉會計師及劉建良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援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請查照。

此致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思樺



監察人：駱龍芬



監察人：張清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見本年報第 95~154 頁(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見本年報第 155~216 頁(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應收帳款期末結算評估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並分別列示於各該科目項下，本公司備抵呆帳提撥政策如下：

期 間	提撥比率
0~90 天	0 %
91~180 天	1 %
181~365 天	10 %
366~730 天	50 %
催收款	100 %

2. 存貨期末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原料、物料、商品、在製品及製成品皆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若有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作為當期銷貨成本加減項。成本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低於成本或無市場價值時者，應提列呆滯損失，作為當期銷貨成本加項，本公司依各項存貨分類，按呆滯時間長短提列不同比例之備抵存貨呆滯損失。原則上存貨存放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八、資產減損情形

依據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當有資產減損跡象發生時，公司必須對此進行減損評估，至於時點之認定係以當時針對未來數年營運成果所做出的評估來判斷，本公司已建立相關制度進行管理，截至 104 年底止並無減損情形產生。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20,648	574,572	146,076	25.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020	46,483	18,537	39.88
無形資產		3,510	3,606	(96)	(2.66)
其他資產		19,327	10,808	8,519	78.82
資產總額		808,505	635,469	173,036	27.23
流動負債		364,243	293,601	70,642	24.06
非流動負債		3,291	3,314	(23)	(0.69)
負債總額		367,534	296,915	70,619	23.78
股 本		195,484	172,484	23,000	13.33
資本公積		123,173	71,823	51,350	71.50
保留盈餘		119,932	92,483	27,449	29.68
其他權益		2,382	1,764	618	35.03
股東權益總額		440,971	338,554	102,417	30.2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達 20% 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因 104 年度公司業績明顯成長，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及應收帳款增加，以及 104 年度現金增資以致公司現金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因 104 年度購置營運所需之機器設備所致。 3.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因 104 年度公司業績明顯成長，相關營運支出增加所致。 4. 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增加：前者係現金增資所致，後者係 104 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淨額	979,686	883,193	96,493	10.93
營業成本	727,420	649,196	78,224	12.05
營業毛利	252,266	233,997	18,269	7.81
營業費用	190,296	174,359	15,937	9.14
營業淨利	61,970	59,638	2,332	3.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70	11,987	3,283	27.39
稅前淨利	77,240	71,625	5,615	7.84
所得稅費用	13,548	14,728	(1,180)	(8.01)
本期淨利	63,692	56,897	6,795	11.94
其他綜合損益	(2,920)	5,031	(7,951)	(158.0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0,772	61,928	(1,156)	(1.87)
說明：(變動達 20% 且金額超過 1 仟萬元) 無此情形。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來一年內的銷售預估，係依據總體經濟情勢及產業發展動向（參見第 56 頁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再參考客戶歷年之下單狀況及確認客戶未來一年之 forecast 作為公司銷售數量之依據。除維持既有國際大廠合作外，本公司亦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以因應產業未來發展所需；另為提高公司毛利率及獲利水準，開發高階產品及新應用領域將會是公司未來發展方向，預計未來仍將持續擴增產能並加速導入自動化生產，提升產品品質，強化競爭優勢，以滿足客戶需求。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104 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5,157	57,385	123,418	228,575	-	-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流入(出)		57,385	45,527	11,858	26.05
投資活動流入(出)		(37,116)	(14,210)	(22,906)	161.20
融資活動流入(出)		102,035	9,366	92,669	989.42
淨現金流入(出)		123,418	42,753	80,665	188.68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及存貨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流入增加：主要係 104 年公司現金增資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需求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等方式因應，故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出)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28,575	59,730	(87,200)	147,105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產品銷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增加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投資。					
3.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管理政策，係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管理辦法為主軸作為管理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業務之依據，並依「子公司營運之監督與管理辦法」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並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執行對轉投資事業之監督及管理作業。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104年度 認列投資(損)益	持股比率 (%)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rlitech Corp.	1,140	100.00	認列大陸轉投資利益	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182	100.00	積極開發大陸當地客源。	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Arlitech (HK) Limited	1,038	100.00	認列大陸轉投資利益	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1,078	100.00	發揮量產效益。	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近年積極佈局中國市場，在蘇州、深圳、北京及成都皆陸續設立銷售據點，已成功打進當地廠商供應鏈，未來將持續深耕及開發大陸客戶，並加速自動化設備導入，提升廣州工廠的量能，精簡人力、增加生產效率及提昇產品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本公司競爭力，未來一年本公司將評估營運需求，於必要時進行海外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年	佔營收比重	103年	佔營收比重
利息收入	562	0.05%	2,094	0.24%
利息費用	1,290	0.13%	2,773	0.31%
兌換利益淨額	15,788	1.61%	11,285	1.28%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62 仟元及 2,094 仟元，占營收比率分別為 0.05%及 0.24%，而 104 及 103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1,290 仟元及 2,773 仟元，占營收比率分別為 0.13%及 0.31%，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此外，本公司因營運需求及整體資金規劃讓售部分應收帳款(無追索權)予銀行，皆為半年內到期機動利率之債務，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透過議價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藉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兌換利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61%及 1.28%。本公司產品主要以外銷為主，進、銷貨主要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在外幣收支互抵後為淨資產，雖因匯率變動產生兌換損益，但佔銷貨收入比率甚低，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未來本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 開立外幣帳戶，隨時掌握匯率動態，視資金需求調節外幣部位，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 與客戶建立分攤匯率風險之共識預留報價空間，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 採購人員於採購時以美元下單，使外幣債權與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藉以降低匯兌風險。
- 彈性運用外匯避險之衍生性商品，藉以規避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之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變動，使進銷價格隨市場波動而隨時因應調整，以降低通貨膨脹變動之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之情事。

(2)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為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遵照管理辦法作業外，並依據主管機關及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詳細資料如下：

A.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資金貸與被投資公司金額皆已於 103 年底收回，104 年度本公司無資金貸與被投資公司之情事。

B.背書保證：104 年底本公司替 Arlitech Corp.背書保證最高餘額為 49,238 仟元(1,500 仟美元)，於 104 年底已無替 Arlitech Corp.做背書保證。

C.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主要採取外幣債權與債務互抵之自然避險政策，並從事預售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已依本公司訂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執行，並於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若未來有需求時，其目的將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造成之風險為主，不從事套利與投機用途。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研發方向除專注於既有市場的電感開發，並將持續研發技術層次較高之大電流系列電感及合金材料之鐵芯開發。關於研發費用金額投入將依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將可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尚無因為國內外政策或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電子零組件產業朝向體積縮小、效率提升、功能增強的趨勢走向，本公司及子公司除適時調整產品策略、加快設備投資、改善生產製程及不斷提升研發技術能力外，並配合良好之經營管理制度、成本控制及資金調度做整體資源的有效運用，以強化競爭優勢，使企業穩定成長，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企業危機事項。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二大類：電感及保護元件。電感類係自有品牌，因分工佈局及就近供應客戶貨源之故，主要由大陸子公司生產，子公司 Arlitech Corp. 向其進貨，再轉銷貨與本公司，104 年度 Arlitech Corp. 占本公司進貨比例為 31%，惟此集中情況為兩岸三地「台灣接單，大陸出貨」之三角貿易型態慣有之，且 Arlitech Corp. 為本公司 100% 持有股權之子公司，故風險極低，而其餘電感及保護元件之進貨本公司均維持兩家以上的合格廠商，以確保供貨的品質、穩定性及藉此持續降低採購單價，以降低集中採購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主要應用包含面板、網通、NB 及 DSC 等 3C 產品領域，近年積極拓展不同領域的客戶，104 年度單一客戶銷貨佔營收比皆低於 20%，應無銷貨過於集中之風險。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來不斷拓展不同領域的產品市場及客戶，目前已相當分散，過度集中之風險相對不高。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1.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增進股東價值。

本公司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行銷市場、生產營運、人力資源規劃、新產品開發進度，以及財務會計控管等主要風險，除原有之制度規範與處理外，更積極開發更先進與敏感度更高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之程序及準則，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如強化資訊系統建立，加強預警監控能力，若預期或發生風險情事時，應立即呈報直接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董事會或監察人，並得召開董事會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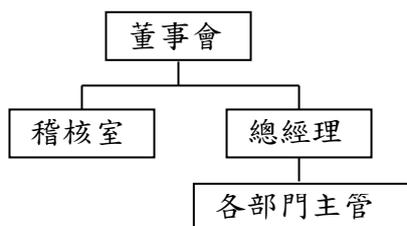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1) 權責

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董事會

風險管理執行單位：各部門主管、稽核室

(2)組織架構圖



(3)各項業務風險管理簡述如下：

- ①稽核室：依據公司內控制度及年度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 ②財務部：財務風險評估及管控、財務指標分析、銷售成本分析及督導、法令規範的審核及建立、執行董事會運作。
- ③管理部：環境安全及衛生建立與維持、人力資源規劃及應變。
- ④營業處：國內客戶帳款追蹤及授信額度建立評估、供應商應變計劃的建立。
- ⑤產品行銷處：市場資訊收集及行銷規劃、產業分析、產銷協調應變事宜、商品採購制度建立、市場價格波動因應、貨物運輸規劃與管控。
- ⑥工程部：研發作業環境的應變措施、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研發進度控管、製程設計及製訂檢驗規範。
- ⑦品保中心：品質方針政策擬定及控管成品檢驗規範、製造及執行、不良品損害及應變對策。
- ⑧資訊部：負責資訊安全管理、電腦系統維護、資訊系統架構擬定、系統撰寫與維護及支援及整合管理資訊等業務。
- ⑨研發中心：研究開發之新技術及新產品是否符合產品法令規範、樣品試做及檢驗規範、製程開發及應變計畫對策。
- ⑩海外事業處：外銷客戶市場規劃及評估，以及外銷客戶帳款追蹤、催收、訂單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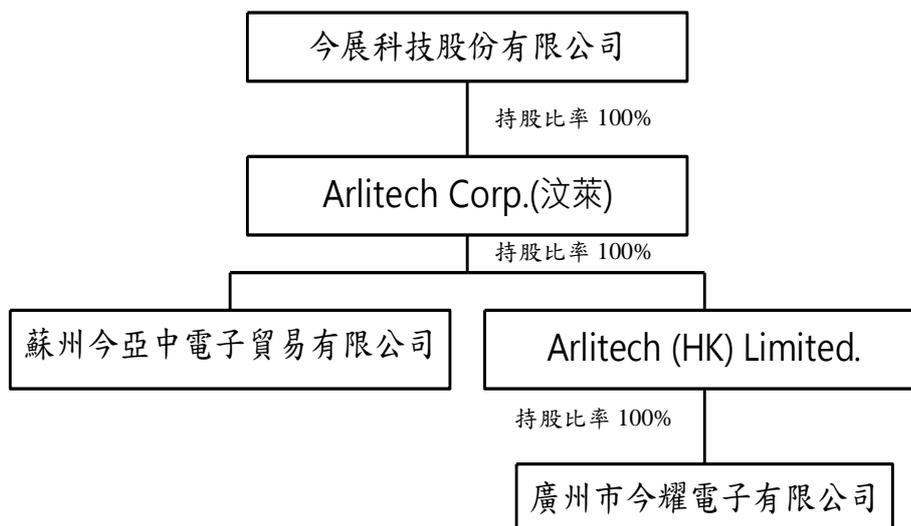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rlitech Corp.(汶萊)	2007.06.28	Britannia House,22,2nd Floor,Cator Road.Bandar Seri Begawan,BS 8811,Brunci Darussalam	美金 7,231 仟元	投資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2008.03.14	蘇州市觀前街宮巷 78 號吳商會館 3 樓 8302 室	美金 3,300 仟元	各類電子材料零售批發買賣
Arlitech (HK) Limited.	2010.08.31	Flat B ,6/F.,Teda Building,87 Wing Lok Street,Sheung Wan,Hong Kong	美金 3,931 仟元	投資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2009.10.23	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東涌鎮太石工業區博盈工業園 6 棟 5 樓	人民幣 25,000 仟元	各類電感、電阻及電容等被動零件製造及買賣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係銷售及代理各類被動及保護元件，其中被動元件中之電感，主要由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生產製造，而 Arlitech Corp.(汶萊)及 Arlitech (HK) Limited.係為一控股公司，並由 Arlitech

Corp.(汶萊)作為兩岸關係企業貿易之橋樑。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4年12月31日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Arlitech Corp.(汶萊)	董事	王琴賢	7,230,139	100%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琴賢	註	100%
Arlitech (HK) Limited.	董事	王琴賢	30,542,680	100%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事	王琴賢 林春成	註	1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04年度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值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後)	每 股 盈 餘 (元) (稅後)	
Arlitech Corp.(汶萊)	221,642	234,158	46,936	187,222	222,190	(1,564)	1,140	0.16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101,006	116,273	51,295	64,979	189,145	48	182	註一	
Arlitech(HK) Limited.	120,636	122,279	352	121,928	-	(39)	1,038	0.30	
廣州市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120,636	181,897	59,631	122,267	214,692	(518)	1,078	註一	

註一：係屬有限公司，故無每股盈餘資料。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琴 賢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3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中興里重新路五段646號14樓

電話：(02)29998313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文 吉

郭 文 吉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 建 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69,437	23	\$ 61,903	1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九)	2,046	-	815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九)	281,613	38	226,124	4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1,846	-	1,149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	895	-	11,099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138	-	133	-
130X	存貨 (附註十)	85,390	12	93,055	17
1410	預付款項	1,294	-	1,25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十一)	315	-	3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8	-	24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43,152</u>	<u>73</u>	<u>396,097</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187,222	25	158,947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	2,424	-	2,560	-
1802	電腦軟體	3,510	1	3,6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7,840	1	6,88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0	-	75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三)	419	-	41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1,655</u>	<u>27</u>	<u>172,496</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44,807</u>	<u>100</u>	<u>\$ 568,5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	\$ 111,157	15	\$ 45,800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七)	-	-	74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五)	-	-	1,456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	109,390	15	109,466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六)	37,390	5	33,693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30,885	4	31,18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11,660	1	4,77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3	-	2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00,545</u>	<u>40</u>	<u>226,725</u>	<u>40</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十七)	3,291	1	3,3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91</u>	<u>1</u>	<u>3,31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03,836</u>	<u>41</u>	<u>230,039</u>	<u>40</u>
	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484	26	172,484	31
3200	資本公積	123,173	17	71,823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316	3	14,62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9,616	13	77,857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9,932</u>	<u>16</u>	<u>92,483</u>	<u>1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27	-	7,062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845)	-	(5,29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2</u>	<u>-</u>	<u>1,76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40,971</u>	<u>59</u>	<u>338,554</u>	<u>6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44,807</u>	<u>100</u>	<u>\$ 568,5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六）	\$ 798,335	100	\$ 723,88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六）	<u>599,321</u>	<u>75</u>	<u>554,480</u>	<u>76</u>
5900	銷貨毛利	<u>199,014</u>	<u>25</u>	<u>169,400</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72,110	9	70,819	10
6200	管理費用	59,174	7	54,07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686</u>	<u>1</u>	<u>2,54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4,970</u>	<u>17</u>	<u>127,437</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64,044</u>	<u>8</u>	<u>41,963</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90	其他收入	478	-	1,99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73	2	11,397	1
7050	財務成本	(1,290)	-	(2,77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140</u>	<u>-</u>	<u>18,670</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501</u>	<u>2</u>	<u>29,291</u>	<u>4</u>
7900	稅前淨利	78,545	10	71,25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14,853</u>	<u>2</u>	<u>14,35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3,692</u>	<u>8</u>	<u>56,897</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損失	(\$	102)	-	(\$	1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35)	-	5,136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17	-	21	-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 合損益	(2,920)	-	5,0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0,772	8	\$	61,928	9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3.49	\$	3.38		
9850	稀 釋	\$	3.38	\$	3.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120	\$ 65,701	\$ 10,285	\$ 55,430	\$ 65,715	\$ 1,926	\$ -	\$ 1,926	\$ 283,462
	102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341	(4,341)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	-	(12,010)	(12,010)	-	-	-	(12,010)
B9	股票股利—每股 1.2 元	18,014	-	-	(18,014)	(18,014)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56,897	56,897	-	-	-	56,89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5)	(105)	5,136	-	5,136	5,03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6,792	56,792	5,136	-	5,136	61,928
N1	股份基礎給付	4,350	6,122	-	-	-	-	(5,298)	(5,298)	5,17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72,484	71,823	14,626	77,857	92,483	7,062	(5,298)	1,764	338,554
E1	現金增資—每股 33 元	23,000	52,900	-	-	-	-	-	-	75,900
T1	股份發行成本	-	(3,000)	-	-	-	-	-	-	(3,000)
	103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690	(5,690)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85 元	-	-	-	(36,222)	(36,222)	-	-	-	(36,222)
D1	104 年度淨利	-	-	-	63,692	63,692	-	-	-	63,69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85)	(85)	(2,835)	-	(2,835)	(2,920)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3,607	63,607	(2,835)	-	(2,835)	60,772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450	-	64	64	-	3,453	3,453	4,96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5,484	\$ 123,173	\$ 20,316	\$ 99,616	\$ 119,932	\$ 4,227	(\$ 1,845)	\$ 2,382	\$ 440,9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8,545	\$ 71,25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195	647
A20100	折舊費用	1,224	1,331
A20200	攤銷費用	1,675	1,1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4)	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967	8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90	2,77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 份額	(1,140)	(18,670)
A21200	利息收入	(344)	(1,99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51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21,850)	(9,1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31)	122
A31150	應收帳款	(35,553)	(21,8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3)	2,3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088	(37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3,335
A31200	存 貨	(1,853)	(20,981)
A31230	預付款項	(35)	1,5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	83
A32130	應付票據	(1,456)	1,456
A32150	應付帳款	(3,784)	12,27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29	10,9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7)	4,48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	(1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2)	2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265	61,6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60	1,8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32)	(2,6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904)	(7,6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489</u>	<u>53,20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970)	(\$ 45,77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8)	(3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4
B04500	購買電腦軟體	(1,579)	(3,42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	(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5)	(7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806)</u>	<u>(49,1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2,381	323,6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67,024)	(306,5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C04600	現金增資	75,900	-
C04600	員工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價款	-	4,35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u>(3,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035</u>	<u>9,3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816</u>	<u>3,1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07,534	16,5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1,903</u>	<u>45,34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9,437</u>	<u>\$ 61,9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0 年 2 月設立，主要銷售各類電感及保護元件。

本公司股票自 103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4 年 5 月轉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

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綜上所述，本公司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

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若低於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

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206	\$ 17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9,231	36,272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25,460
	<u>\$169,437</u>	<u>\$ 61,90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1.80%	0.01%-3.2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	\$ 74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無。

103年12月31日

<u>交 易 幣 別</u>	<u>到 期 日</u>	<u>合約金額 (仟元)</u>
賣美元買人民幣	104年3月	USD 300

本公司104及103年度因投資衍生性商品分別產生之淨益為74仟元及1,706仟元（附註十九）。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000	\$ 3,000
減：累計減損	(3,000)	(3,000)
	<u>\$ -</u>	<u>\$ -</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2,046	\$ 815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2,046</u>	<u>\$ 81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282,455	\$226,771
減：備抵呆帳	(<u>842</u>)	(<u>647</u>)
	<u>\$281,613</u>	<u>\$226,12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 413	\$ 10,737
應收退稅款	465	208
其 他	<u>17</u>	<u>154</u>
	<u>\$ 895</u>	<u>\$ 11,09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2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2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2 年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90 天	\$199,706	\$159,814
91~180 天	82,718	66,763
181~365 天	31	194
366~731 天	<u>-</u>	<u>-</u>
合 計	<u>\$282,455</u>	<u>\$226,77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之變動調節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647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195</u>	<u>647</u>
年底餘額	<u>\$ 842</u>	<u>\$ 647</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循環額度
玉山銀行	\$ 1,059	\$ 900	1.37%	\$ 3,500 仟美元
永豐銀行	<u>1,272</u>	<u>1,018</u>	1.40%	1,000 仟美元
	<u>\$ 2,331</u>	<u>\$ 1,918</u>		

103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循環額度
玉山銀行	\$ 55,555	\$ 47,221	1.54%~1.65%	\$ 3,500 仟美元
永豐銀行	<u>6,327</u>	<u>3,924</u>	1.33%~1.64%	1,850 仟美元
	<u>\$ 61,882</u>	<u>\$ 51,145</u>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讓售金額帳列其他應收款）。

十、存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u>\$ 85,390</u>	<u>\$ 93,055</u>

104 年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518 仟元。

本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無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單	<u>\$ 315</u>	<u>\$ 311</u>

質押定期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單	1.35%	1.35%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Arlitech Corp.	<u>\$187,222</u>	<u>\$158,94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Arlitech Corp.	100.0%	100.0%

本公司係透過 Arlitech Corp. (汶萊) 轉投資大陸今亞中電子貿易 (蘇州) 有限公司，暨透過 Arlitech (HK)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今耀電子 (廣州) 有限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716	\$ 1,000	\$ 9,299	\$ 1,920	\$ 12,935
增 添	-	-	768	320	1,088
處 分	-	-	(103)	-	(10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u>	<u>\$ 1,000</u>	<u>\$ 9,964</u>	<u>\$ 2,240</u>	<u>\$ 13,920</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47	\$ 759	\$ 7,348	\$ 1,721	\$ 10,375
折舊費用	58	123	837	206	1,224
處 分	-	-	(103)	-	(10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05</u>	<u>\$ 882</u>	<u>\$ 8,082</u>	<u>\$ 1,927</u>	<u>\$ 11,49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11</u>	<u>\$ 118</u>	<u>\$ 1,882</u>	<u>\$ 313</u>	<u>\$ 2,424</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716	\$ 1,000	\$ 8,958	\$ 1,920	\$ 12,594
增 添	-	-	345	-	345
處 分	-	-	(4)	-	(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u>	<u>\$ 1,000</u>	<u>\$ 9,299</u>	<u>\$ 1,920</u>	<u>\$ 12,935</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89	\$ 635	\$ 6,500	\$ 1,424	\$ 9,048
折舊費用	58	124	852	297	1,331
處 分	-	-	(4)	-	(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47</u>	<u>\$ 759</u>	<u>\$ 7,348</u>	<u>\$ 1,721</u>	<u>\$ 10,37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69</u>	<u>\$ 241</u>	<u>\$ 1,951</u>	<u>\$ 199</u>	<u>\$ 2,560</u>

本公司之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至7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四、短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111,157</u>	<u>\$ 45,800</u>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0%-1.86% 及 1.65%-1.89%。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本公司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主要係營業而產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90~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732	\$ 10,544
應付員工酬勞及紅利	7,171	6,075
應付董監事酬勞	1,687	1,519
應付勞健保	985	1,043
應付福利金	123	118
應付勞務費	1,322	3,098
應付運費	5,253	4,414
應付設備款	903	-
其他應付費用	3,709	4,373
	<u>\$ 30,885</u>	<u>\$ 31,184</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依該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62 仟元及 2,748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236	\$ 5,0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45)	(1,7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91</u>	<u>\$ 3,314</u>

104 及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25	\$ 4,799
利息成本	100	9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53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42)	13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5,236</u>	<u>\$ 5,025</u>

104 及 103 年度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711	\$ 1,470
計畫資產報酬	34	29
雇主提撥數	191	208
精算(損失)利益	9	4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945</u>	<u>\$ 1,711</u>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成本	\$ 100	\$ 96
利息收入	(34)	(29)
	<u>\$ 66</u>	<u>\$ 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6</u>	<u>\$ 67</u>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 息之金額外)	(\$ 9)	(\$ 4)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53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42)	130
	<u>\$ 102</u>	<u>\$ 12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7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1%	(\$ <u>792</u>)
減少 1%	<u>\$ 95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869</u>
減少 1%	(<u>\$ 74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91</u>	<u>\$ 2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 年	18 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9,548</u>	<u>17,248</u>
已發行股本	<u>\$195,484</u>	<u>\$ 172,4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已於 103 年 9 月 23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8022 號函核准在案，並以 103 年 10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33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95,484 仟元。上述本公司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4 年 4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業已收足股款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5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117,051</u>	<u>\$ 65,701</u>
<u>不得做為任何用途(2)</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 6,122</u>	<u>\$ 6,12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及繳納稅捐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若再有餘額時，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3%；
2.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 3%；
3.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提撥 50% 以上為股東紅利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 104 及 103 年估列基礎及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690	\$ 4,341		
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 1.85	\$ 0.80
股票股利		18,014		1.2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6,369	
現金股利	48,826	\$ 2.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年初餘額	\$ 7,062	\$ 1,92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異	(2,907)	6,1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 稅	<u>72</u>	(<u>1,052</u>)
年底餘額	<u>\$ 4,227</u>	<u>\$ 7,062</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年初餘額	(\$ 5,298)	\$ -
本年度發行	-	(6,12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3,453</u>	<u>824</u>
年底餘額	<u>(\$ 1,845)</u>	<u>(\$ 5,298)</u>

十九、本期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344	\$ 1,997
其他收入	<u>134</u>	<u>-</u>
	<u>\$ 478</u>	<u>\$ 1,99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投資損失	(\$ 133)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之評價淨利益(損 失)(附註七)	74	1,70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4,232	9,698
什項支出	-	(7)
	<u>\$ 14,173</u>	<u>\$ 11,397</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290</u>	<u>\$ 2,77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4	\$ 1,331
電腦軟體	1,675	1,148
	<u>\$ 2,899</u>	<u>\$ 2,47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24</u>	<u>\$ 1,33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675</u>	<u>\$ 1,14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168	\$ 60,511
勞健保費用	5,172	5,115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2,762	2,748
確定福利計畫	66	67
其他員工福利	4,626	3,506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二)	4,967	82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761</u>	<u>\$ 72,7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7,761</u>	<u>\$ 72,771</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6 人及 80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2% 及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依現行章程規定估列員工紅利 6,075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519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7,17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687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8.5% 及 2%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現 金 紅 利</u>	<u>現 金 紅 利</u>
員工紅利	\$ 6,075	\$ 5,025
董監事酬勞	1,519	1,172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併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2,057	\$ 27,30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7,825)	(17,602)
淨 損 益	<u>\$ 14,232</u>	<u>\$ 9,698</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287	\$ 8,1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8	9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u>	<u>1,340</u>
	15,787	10,37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34)	<u>3,98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853</u>	<u>\$ 14,35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8,545</u>	<u>\$ 71,2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13,353	\$ 12,1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8	9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2</u>	<u>1,3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853</u>	<u>\$ 14,35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17</u>	<u>\$ 2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660</u>	<u>\$ 4,77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63	(\$ 21)	\$ 17	\$ 559
應付休假給付	215	-	-	215
備抵存貨損失	569	1,618	-	2,187
國外投資損失	6,042	(193)	-	5,849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3)	(563)	-	(1,746)
其他	683	93	-	776
	<u>\$ 6,889</u>	<u>\$ 934</u>	<u>\$ 17</u>	<u>\$ 7,840</u>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65	(\$ 23)	\$ 21	\$ 563
應付休假給付	215	-	-	215
備抵存貨損失	569	-	-	569
國外投資損失	9,217	(3,175)	-	6,042
未實現兌換利益	(442)	(741)	-	(1,183)
其他	731	(48)	-	683
	<u>\$ 10,855</u>	<u>(\$ 3,987)</u>	<u>\$ 21</u>	<u>\$ 6,88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99,616</u>	<u>\$ 77,85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911</u>	<u>\$ 24,452</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5.33%(預計) 及 24.13% (實際)。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49</u>	<u>\$ 3.38</u>
稀釋每股盈餘	<u>\$ 3.38</u>	<u>\$ 3.3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3,692</u>	<u>\$ 56,89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44	16,8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322	34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262</u>	<u>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828</u>	<u>17,19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

本公司於104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3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3元溢價發行，其中235仟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以及本公司之「現

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辦法」保留由員工認購。如有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股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u>10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單 位 (仟)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235
本年度執行	(235)
年底流通在外	<u> =</u>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4 日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預期股利率	0.00%
預期波動率	35.17%
無風險利率	0.60%
預期存續期間	0.003 年
每股認股價格	33.00 元
加權平均股價	39.17 元

上述已發行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4 日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50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 18 日收足股款轉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10 元，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存續期間為 3 年。

- (一)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發行日（即增資基準日）起，授與後任職屆滿 1 年、2 年及 3 年且最近一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良等（含）以上，分別可既得認購股數之 40%、30% 及 30%。
- (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三)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原發行價格（新台幣 10 元）為收回價格予以買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以原發行價格（新台幣 10 元）為收回價格予以買回，並辦理註銷。

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104年度 單 位 (仟 股)
年初流通在外	435
本年度給與	-
本年度放棄	-
年底流通在外	<u>435</u>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現時價格	24.19 元
認股價格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5.74%
預期股利率	0.00%

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既得比例	每股公允價值
屆滿1年	0.5806%	40%	14.259元
屆滿2年	0.7711%	30%	14.458元
屆滿3年	0.9590%	30%	14.757元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104及103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3,453仟元及824仟元。

惟未符合既得條件者，本年度所獲配之現金股息係無償給與，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視為薪資酬勞認列酬勞成本64仟元。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係承租土地、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至2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廠房及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368仟元及369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205	\$ 4,216
1~5年	-	1,373
	<u>\$ 4,205</u>	<u>\$ 5,589</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現金增資及舉債等籌資方式管理資本，以達到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包含債務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其中債務主要為銀行借款。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時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適時藉由發行新股或舉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無。

10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4	\$ -	\$ 74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56,290	\$301,53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7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88,822	221,59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及成本金額中分別約有 96% 及 6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另本公司設備購置亦有部分係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主要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u>\$ 2,535</u>	<u>\$ 1,441</u>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之存款、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主要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15	\$ 31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69,221	36,262
— 金融負債	111,157	45,800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其風險係因借款及相關之台灣次級市場短期票券均價利率及 LIBOR 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290 仟元及 48 仟元。

本公司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我方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估程序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大型金融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除了本公司較大的客戶 A 公司及 B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風險。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 A 公司合計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約佔總貨幣性資產之 17% 及 20%；B 公司合計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約佔總貨幣性資產之 13% 及 24%。

本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0% 及 8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4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68,807	\$ 8,858
浮動利率工具	<u>111,157</u>	<u>-</u>
	<u>\$279,964</u>	<u>\$ 8,858</u>

103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68,205	\$ 7,594
浮動利率工具	<u>45,800</u>	<u>-</u>
	<u>\$214,005</u>	<u>\$ 7,594</u>

(2)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111,157	\$ 45,800
— 未動用金額	<u>87,318</u>	<u>54,200</u>
	<u>\$198,475</u>	<u>\$100,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6,649</u>	<u>\$ 4,256</u>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184,477</u>	<u>\$ 169,42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均按一般條件辦理。

(三) 增資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29,970</u>	<u>\$ 45,770</u>

(四) 代購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 6,858</u>	<u>\$ 2,199</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1,846</u>	<u>\$ 1,149</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138</u>	<u>\$ 133</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37,390</u>	<u>\$ 33,693</u>

(七) 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556</u>	<u>\$ 2,556</u>

本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承租辦公大樓均按一般條件辦理。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00	\$ 7,714
退職後福利	<u>306</u>	<u>294</u>
	<u>\$ 7,906</u>	<u>\$ 8,008</u>

董事及其他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定存單	<u>\$ 315</u>	<u>\$ 311</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支出之未完工程設備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新台幣	<u>\$ 4,764</u>	<u>\$ 3,500</u>

(二)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美元	<u>\$ 900</u>	<u>\$ 920</u>

單位：外幣仟元

(三)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rlitech Corp.	<u>\$ -</u>	<u>\$ 47,475</u>

二九、重大事項

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加強財務結構之需要，本公司於104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三年，每張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180,000仟元。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商品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3,29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36,408
人民幣	755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3,771
					<u>\$ 440,179</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57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82,901
人民幣	7,486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37,393
					<u>\$ 220,294</u>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749		31.650	(美元：新台幣)	\$ 245,256
人民幣	7,531		5.086	(人民幣：新台幣)	38,299
					<u>\$ 283,555</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197		31.650	(美元：新台幣)	\$ 101,185
人民幣	6,617		5.086	(人民幣：新台幣)	33,650
					<u>\$ 134,83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739 (美元： 新台幣)	\$ 14,479	31.306 (美元： 新台幣)	\$ 9,572
人民幣	5.033 (人民幣： 新台幣)	(247)	4.902 (人民幣： 新台幣)	126
		<u>\$ 14,232</u>		<u>\$ 9,69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五。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餘 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2)	\$ 264,583	\$ 49,238 (1,500 仟美元)	\$ -	\$ -	\$ -	-	\$ 264,583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及 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 100% 之子公司，不受此限，但最多不得超過淨值。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註 1)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日新電子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	2.9	\$ -	(註 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3：已辦理清算，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4：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子公司	進貨	\$ 184,477	31%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 37,390)	(25%)	
Arlitech Corp.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4,477)	(83%)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37,390	95%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13,757	96%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44,778)	(80%)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母公司	銷貨	(213,757)	(100%)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44,778	100%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母公司	應收帳款 <u>\$ 44,778</u>	4.93	<u>\$ -</u>	-	<u>\$ 37,090</u> (註一)	<u>\$ -</u>	

註一：截至 105 年 3 月 23 日止期後收回金額。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股數係仟股，金額除另予
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104.12.31	103.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今展科技	Arlitech Corp.	2/F, Britannia House 22, Caton Road,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Bruiei Darussalam	投資	\$ 221,642 (7,231 仟美元)	\$ 191,672 (6,318 仟美元)	7,231	100	\$ 187,222 (5,704 仟美元)	\$ 1,140 (36 仟美元)	\$ 1,140 (36 仟美元)	子公司
Arlitech Corp.	Arlitech (HK) Limited	Flat 6/F, Teda Building 87, Wing Lok Street, sheung Wan, Hong Kong	轉投資廣州今耀電子	120,636 (3,931 仟美元)	90,666 (3,018 仟美元)	30,542	100	121,928 (3,714 仟美元)	1,038 (33 仟美元)	1,038 (33 仟美元)	孫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感、電阻及電容等 被動零件製造及買賣	\$ 25,000 仟人民幣	(2) Arlitech (HK) Limited	\$ 90,666	\$ 29,970	\$ -	\$ 120,636	\$ 1,078	100%	\$ 1,078	\$ 122,267	\$ -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 限公司	各類電子材料零售批發買 賣	3,300 仟美元	(2) Arlitech Corp.	101,006	-	-	101,006	182	100%	182	64,97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21,642 (7,231 仟美元)	\$ 221,642 (7,231 仟美元)	(註 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

註 4：已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取得工業局營運總部核准函，故不受投資限額之限制。（適用期間 103 年 6 月 6 日至 106 年 6 月 5 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金 額	佔 總 進 貨 之 比 率	年 底 應 付 票 據 、 帳 款	
透 過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價 格	收 付 款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付 帳 款 之 比 率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 184,477	31%	\$ 37,390	25%

二、代購設備

透 過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價 格 及 收 款 條 件	代 購 設 備 金 額	期 末 其 他 應 收 款 餘 額	比 率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依代購設備金額按成本原價收取	\$ 6,858	\$ -	-

三、背書保證：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八及附表一。

(附錄二)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中興里重新路五段646號14樓

電話：(02)2999831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琴 賢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文吉

郭文吉



會計師 劉建良

劉建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28,575	28	\$ 105,157	1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3,210	-	81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359,138	45	297,016	4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95	-	19,426	3
130X	存貨(附註十)	122,720	15	147,425	23
1410	預付款項	5,400	1	3,99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一)	315	-	3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95	-	42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20,648</u>	<u>89</u>	<u>574,572</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65,020	8	46,483	8
1802	電腦軟體	3,510	1	3,6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8,139	1	7,27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7,812	1	1,56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3,376	-	1,89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857</u>	<u>11</u>	<u>60,897</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08,505</u>	<u>100</u>	<u>\$ 635,4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	\$ 111,157	14	\$ 45,80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	-	7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	1,4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89,515	23	183,907	2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51,064	6	54,24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2,354	2	7,74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3	-	37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4,243</u>	<u>45</u>	<u>293,601</u>	<u>46</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3,291	-	3,31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91</u>	<u>-</u>	<u>3,314</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367,534</u>	<u>45</u>	<u>296,915</u>	<u>47</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484	24	172,484	27
3200	資本公積	123,173	15	71,823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316	3	14,62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9,616	12	77,857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9,932</u>	<u>15</u>	<u>92,483</u>	<u>15</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27	1	7,062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845)	-	(5,29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2</u>	<u>1</u>	<u>1,76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40,971</u>	<u>55</u>	<u>338,554</u>	<u>5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08,505</u>	<u>100</u>	<u>\$ 635,46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979,686	100	\$ 883,193	100
5110	727,420	74	649,196	73
5900	252,266	26	233,997	27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99,173	10	96,201	11
6200	81,762	9	69,882	8
6300	9,361	1	8,276	1
6000	190,296	20	174,359	20
6900	61,970	6	59,638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90	858	-	2,810	-
7020	15,702	2	11,950	1
7050	(1,290)	-	(2,773)	-
7000	15,270	2	11,987	1
7900	77,240	8	71,625	8
7950	13,548	2	14,728	2
8200	63,692	6	56,897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2)	-	(\$ 1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35)	-	5,13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7	-	2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2,920)	-	5,0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0,772	6	\$ 61,928	7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3.49		\$ 3.38	
9850	稀 釋			
	\$ 3.38		\$ 3.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合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0,120	\$ 65,701	\$ 10,285	\$ 55,430	\$ 65,715	\$ 1,926	\$ -	\$ 1,926	\$ 283,462
B9	102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股票股利—每股 1.2 元	18,014	-	-	(18,014)	(18,014)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	-	(12,010)	(12,010)	-	-	-	(12,010)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341	(4,341)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56,897	56,897	-	-	-	56,89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5)	(105)	5,136	-	5,136	5,03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6,792	56,792	5,136	-	5,136	61,928
N1	股份基礎給付	4,350	6,122	-	-	-	-	(5,298)	(5,298)	5,17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72,484	71,823	14,626	77,857	92,483	7,062	(5,298)	1,764	338,554
E1	現金增資—每股 33 元	23,000	52,900	-	-	-	-	-	-	75,900
T1	股份發行成本	-	(3,000)	-	-	-	-	-	-	(3,000)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5,690	(5,690)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85 元	-	-	-	(36,222)	(36,222)	-	-	-	(36,222)
D1	104 年度淨利	-	-	-	63,692	63,692	-	-	-	63,69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85)	(85)	(2,835)	-	(2,835)	(2,920)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63,607	63,607	(2,835)	-	(2,835)	60,77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450	-	64	64	-	3,453	3,453	4,96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95,484	\$ 123,173	\$ 20,316	\$ 99,616	\$ 119,932	\$ 4,227	(\$ 1,845)	\$ 2,382	\$ 440,9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7,240	\$ 71,62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486	907
A20100	折舊費用	10,783	9,249
A20200	攤銷費用	1,675	1,1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4)	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967	8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90	2,773
A21200	利息收入	(562)	(2,09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	2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77	60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9,876)	(4,0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395)	1,594
A31150	應收帳款	(43,714)	(23,8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329	(7,453)
A31200	存 貨	15,588	(41,126)
A31230	預付款項	(1,403)	3,1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	(15)
A32130	應付票據	(1,456)	1,456
A32150	應付帳款	1,751	33,2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691)	6,1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3)	2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	(1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824	54,7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78	1,9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32)	(2,6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785)	(8,4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385	45,5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958)	(\$ 11,1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	1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81)	(92)
B04500	購買電腦軟體	(1,579)	(3,42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	(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5)	(7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116)</u>	<u>(14,21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2,381	323,6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67,024)	(306,5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C04600	現金增資	75,900	-
C04600	員工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價款	-	4,35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u>(3,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035</u>	<u>9,3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14</u>	<u>2,07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23,418	42,7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5,157</u>	<u>62,4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8,575</u>	<u>\$ 105,1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0 年 2 月設立，主要銷售各類電感及保護元件。

本公司股票自 103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4 年 5 月轉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綜上所述，本公司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15。截至

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六及七。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半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電腦軟體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易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9	\$ 4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8,006	79,257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25,460
	<u>\$228,575</u>	<u>\$105,15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1.8%	0.01%-3.2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一)	<u>\$ -</u>	<u>\$ 74</u>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無。

103年12月31日：

<u>交 易 幣 別</u>	<u>到 期 日</u>	<u>合約金額 (仟元)</u>
賣美元買人民幣	104年3月	USD 300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因投資衍生性商品分別產生之淨益為 74 仟元及 1,706 仟元（附註十九）。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000	\$ 3,000
減：累計減損	(3,000)	(3,000)
	<u>\$ -</u>	<u>\$ -</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u>	<u>\$ -</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210	\$ 815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3,210</u>	<u>\$ 81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360,524	\$297,923
減：備抵呆帳	<u>(1,386)</u>	<u>(907)</u>
	<u>\$359,138</u>	<u>\$297,01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 413	\$ 10,737
應收退稅款	465	3,453
其 他	<u>17</u>	<u>5,236</u>
	<u>\$ 895</u>	<u>\$ 19,42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2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2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2 年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90 天	\$ 252,415	\$ 210,201
91~180 天	106,979	87,114
181~365 天	988	608
366~731 天	<u>142</u>	<u>-</u>
合 計	<u>\$ 360,524</u>	<u>\$ 297,92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之變動調節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907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86	907
外幣換算差額	(7)	-
年底餘額	<u>\$ 1,386</u>	<u>\$ 907</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循環額	度
玉山銀行	\$ 1,059	\$ 900	1.37%	\$ 3,500	仟美元
永豐銀行	<u>1,272</u>	<u>1,018</u>	1.40%	1,000	仟美元
	<u>\$ 2,331</u>	<u>\$ 1,918</u>			

103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	循環額	度
玉山銀行	\$ 55,555	\$ 47,221	1.54%~1.65%	\$ 3,500	仟美元
永豐銀行	<u>6,327</u>	<u>3,924</u>	1.33%~1.64%	1,850	仟美元
	<u>\$ 61,882</u>	<u>\$ 51,145</u>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讓售金額帳列其他應收款）。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5,298	\$ 31,530
半成品	767	1,781
原物料	5,598	5,711
商 品	<u>117,019</u>	<u>115,247</u>
	138,682	154,269
減：備抵損失	(15,962)	(6,844)
	<u>\$122,720</u>	<u>\$147,425</u>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77 仟元及 604 仟元。

合併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無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單	<u>\$ 315</u>	<u>\$ 311</u>

質押定期存單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單	1.35%	1.35%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rlitech Corp.	投資	100%	100%
Arlitech Corp.	Arlitech (HK) Limited	轉投資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100%	100%
Arlitech Corp.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材料零售批發買賣	100%	100%
Arlitech (HK) Limited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感、電阻及電容等被動零件製造及買賣	100%	100%

本公司評估上開國外子公司無重大特殊營業風險。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6,458	\$ 1,000	\$ 13,711	\$ 8,056	\$ -	\$ 89,225
增添	934	-	944	347	552	2,777
處分	(863)	-	(137)	(78)	-	(1,078)
重分類	26,505	-	(324)	730	-	26,911
淨兌換差額	(1,370)	-	259	202	(4)	(91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1,664</u>	<u>\$ 1,000</u>	<u>\$ 14,453</u>	<u>\$ 9,257</u>	<u>\$ 548</u>	<u>\$ 116,922</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24,263	\$ 759	\$ 10,887	\$ 6,833	\$ -	\$ 42,742
處分	(776)	-	(134)	(70)	-	(980)
折舊費用	8,944	123	1,166	489	61	10,783
淨兌換差額	(483)	-	(66)	(94)	-	(64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1,948</u>	<u>\$ 882</u>	<u>\$ 11,853</u>	<u>\$ 7,158</u>	<u>\$ 61</u>	<u>\$ 51,902</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59,716</u>	<u>\$ 118</u>	<u>\$ 2,600</u>	<u>\$ 2,099</u>	<u>\$ 487</u>	<u>\$ 65,020</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0,981	\$ 1,000	\$ 13,060	\$ 7,470	\$ -	\$ 72,511
增 添	8,718	-	539	428	-	9,685
處 分	(2,611)	-	(46)	(61)	-	(2,718)
重 分 類	7,020	-	-	-	-	7,020
淨兌換差額	<u>2,350</u>	<u>-</u>	<u>158</u>	<u>219</u>	<u>-</u>	<u>2,72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58</u>	<u>\$ 1,000</u>	<u>\$ 13,711</u>	<u>\$ 8,056</u>	<u>\$ -</u>	<u>\$ 89,225</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8,204	\$ 635	\$ 9,586	\$ 6,160	-	\$ 34,585
折舊費用	7,368	124	1,216	541	-	9,249
處 分	(2,157)	-	(41)	(51)	-	(2,249)
淨兌換差額	<u>848</u>	<u>-</u>	<u>126</u>	<u>183</u>	<u>-</u>	<u>1,15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63</u>	<u>\$ 759</u>	<u>\$ 10,887</u>	<u>\$ 6,833</u>	<u>\$ -</u>	<u>\$ 42,742</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2,195</u>	<u>\$ 241</u>	<u>\$ 2,824</u>	<u>\$ 1,223</u>	<u>\$ -</u>	<u>\$ 46,483</u>

於 104 及 103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至7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四、短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111,157</u>	<u>\$ 45,800</u>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0%-1.86% 及 1.65%-1.89%。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主要係營業而產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90~12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866	\$ 19,037
應付勞健保	6,539	11,020
應付員工酬勞及紅利	7,171	6,075
應付董監事酬勞	1,687	1,519
應付設備款	2,137	288
應付運費	5,307	4,439
其他應付費用	10,357	11,865
	<u>\$ 51,064</u>	<u>\$ 54,243</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海外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依該計畫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銷貨成本	\$ 3,441	\$ 1,572
營業費用	4,630	4,085
	<u>\$ 8,071</u>	<u>\$ 5,657</u>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

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236	\$ 5,0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45)	(1,7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91</u>	<u>\$ 3,314</u>

104 及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25	\$ 4,799
利息成本	100	9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53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42)	13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5,236</u>	<u>\$ 5,025</u>

104 及 103 年度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711	\$ 1,470
計畫資產報酬	34	29
雇主提撥數	191	208
精算(損失)利益	9	4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945</u>	<u>\$ 1,711</u>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成本	\$ 100	\$ 96
利息收入	(34)	(29)
	<u>\$ 66</u>	<u>\$ 6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6</u>	<u>\$ 67</u>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	(\$ 4)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53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142</u>)	<u>130</u>
	<u>\$ 102</u>	<u>\$ 12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1%	(<u>\$ 792</u>)
減少 1%	<u>\$ 95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869</u>
減少 1%	(<u>\$ 74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91</u>	<u>\$ 2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年	18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9,548</u>	<u>17,248</u>
已發行股本	<u>\$ 195,484</u>	<u>\$ 172,4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已於103年9月23日經金管證發字第1030038022號函核准在案，並以103年10月15日為增資基準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本公司於104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3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33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95,484仟元。上述本公司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104年4月15日核准申報生效，業已收足股款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04年5月19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 117,051</u>	<u>\$ 65,701</u>
<u>不得做為任何用途(2)</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 6,122</u>	<u>\$ 6,12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及繳納稅捐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盈餘，若再有餘額時，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3%；
2.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 3%；
3.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提撥 50% 以上為股東紅利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 104 及 103 年估列基礎及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5 日及 103 年 5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690	\$ 4,341		
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 1.85	\$ 0.80
股票股利		18,014		1.2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369	
現金股利	48,826	\$ 2.5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7,062	\$ 1,92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異	(2,907)	6,1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 稅	<u>72</u>	<u>(1,052)</u>
年底餘額	<u>\$ 4,227</u>	<u>\$ 7,062</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5,298)	\$ -
本年度發行	-	(6,12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3,453</u>	<u>824</u>
年底餘額	<u>(\$ 1,845)</u>	<u>(\$ 5,298)</u>

十九、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562	\$ 2,094
其他收入	<u>296</u>	<u>716</u>
	<u>\$ 858</u>	<u>\$ 2,81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7)	(\$ 298)
處分投資損失	(1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之評價淨利益(損 失)(附註七)	74	1,706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788	11,285
什項支出	<u>-</u>	<u>(743)</u>
	<u>\$ 15,702</u>	<u>\$ 11,950</u>

(三)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1,290</u>	<u>\$ 2,773</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83	\$ 9,249
電腦軟體	<u>1,675</u>	<u>1,148</u>
	<u>\$ 12,458</u>	<u>\$ 10,39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016	\$ 7,561
營業費用	<u>1,767</u>	<u>1,688</u>
	<u>\$ 10,783</u>	<u>\$ 9,2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675</u>	<u>\$ 1,14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7,475	\$141,398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8,071	5,657
確定福利計畫	66	67
其他員工福利	13,264	9,207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二)	<u>4,967</u>	<u>82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63,843</u>	<u>\$157,153</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59,332	\$ 63,180
營業費用	<u>104,511</u>	<u>93,973</u>
	<u>\$163,843</u>	<u>\$157,153</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12%及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分別依現行章程規定估列員工紅利6,075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519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7,171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687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8.5%及2%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1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4年6月25日及103年5月28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3及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6,075	\$ 5,025
董監事酬勞	1,519	1,172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併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485	\$ 31,6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0,697)	(20,374)
淨損益	<u>\$ 15,788</u>	<u>\$ 11,285</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5,191	\$ 11,7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8	90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85)	(2,024)
	14,394	10,66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46)	4,0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548</u>	<u>\$ 14,72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77,240</u>	<u>\$ 71,62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297	\$ 15,785
永久性差異	1,048	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8	9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285)	(2,02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548</u>	<u>\$ 14,728</u>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u>17</u>	\$ <u>21</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2,354</u>	\$ <u>7,74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63	(\$ 21)	\$ 17	\$ 559
應付休假給付	215	-	-	215
備抵存貨損失	956	1,530	-	2,486
國外投資損失	6,042	(193)	-	5,849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3)	(563)	-	(1,746)
其 他	683	93	-	776
	<u>\$ 7,276</u>	<u>\$ 846</u>	<u>\$ 17</u>	<u>\$ 8,139</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65	(\$ 23)	\$ 21	\$ 563
應付休假給付	215	-	-	215
備抵存貨損失	1,033	(77)	-	956
國外投資損失	9,217	(3,175)	-	6,042
未實現兌換利益	(442)	(741)	-	(1,183)
其 他	731	(48)	-	683
	<u>\$ 11,319</u>	<u>(\$ 4,064)</u>	<u>\$ 21</u>	<u>\$ 7,276</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99,616</u>	<u>\$ 77,85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911</u>	<u>\$ 24,452</u>

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5.33%(預計)及24.13%(實際)。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2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3.49</u>	<u>\$ 3.38</u>
稀釋每股盈餘	<u>\$ 3.38</u>	<u>\$ 3.3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3,692</u>	<u>\$ 56,89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44	16,81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322	34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262</u>	<u>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828</u>	<u>17,19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33 元溢價發行，其中 235 仟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以及本公司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辦法」保留由員工認購。如有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股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u>10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u>單 位 (仟)</u>
年初流通在外	-
本年度給與	235
本年度執行	(235)
年底流通在外	<u> -</u>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4 日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預期股利率	0.00%
預期波動率	35.17%
無風險利率	0.60%
預期存續期間	0.003 年
每股認股價格	33.00 元
加權平均股價	39.17 元

上述已發行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4 日給與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50 仟元，並於 104 年 5 月 18 日收足股款轉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10 元，給與對象以授與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存續期間為 3 年。

- (一)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發行日（即增資基準日）起，授與後任職屆滿 1 年、2 年及 3 年且最近一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良等（含）以上，分別可既得認購股數之 40%、30% 及 30%。
- (二)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擇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4. 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定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三)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未符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原發行價格（新台幣 10 元）為收回價格予以買回，並辦理註銷；員工自願離職、解雇、留職停薪、退休、資遣、死亡等，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就尚未既得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以原發行價格（新台幣 10 元）為收回價格予以買回，並辦理註銷。

員工權利新股計畫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104年度
	單 位 (仟 股)
年初流通在外	435
本年度給與	-
本年度放棄	-
年底流通在外	<u>435</u>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現時價格	24.19 元
認股價格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5.74%
預期股利率	0.00%

存 續 期 間	無 風 險 利 率	既 得 比 例	每 股 公 允 價 值
屆滿 1 年	0.5806%	40%	14.259 元
屆滿 2 年	0.7711%	30%	14.458 元
屆滿 3 年	0.9590%	30%	14.757 元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 3,453 仟元及 824 仟元。

惟未符合既得條件者，本年度所獲配之現金股息係無償給與，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視為薪資酬勞認列酬勞成本 64 仟元。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係承租土地、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1 至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及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649 仟元及 1,82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3,401	\$ 12,152
1~5 年	<u>6,718</u>	<u>5,216</u>
	<u>\$ 20,119</u>	<u>\$ 17,368</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現金增資及舉債等籌資方式管理資本，以達到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包含債務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其中債務主要為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時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適時藉由發行新股或舉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無。

10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4	\$ -	\$ 74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592,133	\$422,72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7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51,736	285,40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及成本金額中分別約有78%及51%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另合併公司設備購置亦有部分係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主要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u>\$ 2,535</u>	<u>\$ 1,455</u>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之存款、應收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主要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15	\$ 31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27,996	79,247
— 金融負債	111,157	45,800

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其風險係因借款及相關之台灣次級市場短期票券均價利率及 LIBOR 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584 仟元及 167 仟元。

合併公司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我方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估程序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大型金融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除了合併公司較大的客戶 A 公司及 B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風險。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 A 公司合計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約佔總貨幣性資產之 13% 及 15%；B 公司合計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約佔總貨幣性資產之 10% 及 17%。

合併公司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55% 及 6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231,721	\$ 8,858
浮動利率工具	<u>111,157</u>	
	<u>\$342,878</u>	<u>\$ 8,85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232,012	\$ 7,594
浮動利率工具	<u>45,800</u>	-
	<u>\$277,812</u>	<u>\$ 7,594</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111,157	\$ 45,800
— 未動用金額	<u>87,318</u>	<u>54,200</u>
	<u>\$198,475</u>	<u>\$100,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實質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按一般條件辦理。

(一) 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556</u>	<u>\$ 2,556</u>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承租辦公大樓均按一般條件辦理。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00	\$ 7,714
退職後福利	<u>306</u>	<u>294</u>
	<u>\$ 7,906</u>	<u>\$ 8,008</u>

董事及其他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定存單	<u>\$ 315</u>	<u>\$ 311</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合併公司已簽約但尚未支出之未完工程設備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新台幣	<u>\$ 4,764</u>	<u>\$ 3,500</u>

(二) 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美 元	<u>\$ 900</u>	<u>\$ 920</u>

單位：外幣仟元

(三)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rlitech Corp.	<u>\$ -</u>	<u>\$ 47,475</u>

二九、重大事項

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加強財務結構之需要，本公司於104年12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三年，每張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金額為180,000仟元。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商品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3,298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36,507
人 民 幣	10,158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50,739
		<u>\$ 487,246</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57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82,934
人民幣		16,881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u>84,319</u>
					<u>\$ 267,253</u>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7,799	31.650	(美元：新台幣)	\$ 246,838
人民幣		15,989	5.086	(人民幣：新台幣)	<u>81,312</u>
					<u>\$ 328,150</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197	31.650	(美元：新台幣)	\$ 101,185
人民幣		15,074	5.086	(人民幣：新台幣)	<u>76,660</u>
					<u>\$ 177,84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739 (美元：新台幣)	\$ 14,479	31.306 (美元：新台幣)	\$ 9,572
美元	0.1586 (美元：人民幣)	1,556	0.1618 (美元：人民幣)	1,587
人民幣	5.033 (人民幣：新台幣)	(247)	4.902 (人民幣：新台幣)	<u>126</u>
		<u>\$ 15,788</u>		<u>\$ 11,285</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五。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目前主要銷售電感、電阻及電容等被動零件，公司綜合損益表即為決策者定期複核之營運結果，且無其他重要產品事業單位，

惟合併公司其他企業整體資訊揭露如下：

(一) 地區別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亞 洲	\$976,324	\$882,624
其 他	<u>3,362</u>	<u>569</u>
	<u>\$979,686</u>	<u>\$883,193</u>

(二) 重要客戶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金 額	佔銷貨 %	金 額	佔銷貨 %
客戶 A	\$272,562	28%	\$164,317	19%
客戶 B	131,273	13%	135,521	15%
客戶 C	108,902	11%	243,880	28%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2)	\$ 264,583	\$ 49,238 (1,500 仟美元)	\$ -	\$ -	\$ -	-	\$ 264,583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及 20%，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 100% 之子公司，不受此限，但最多不得超過淨值。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註 1)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日新電子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	2.9	\$ -	(註 3)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係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3：已辦理清算，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4：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子公司	進貨	\$ 184,477	31%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 37,390)	(25%)	註 1
Arlitech Corp.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4,477)	(83%)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37,390	95%	註 1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13,757	96%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44,778)	(80%)	註 1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母公司	銷貨	(213,757)	(100%)	月結 90 天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44,778	100%	註 1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Arlitech Corp.	母公司	應收帳款 <u>\$ 44,778</u>	4.93	<u>\$ -</u>	-	<u>\$ 37,090</u> (註一)	<u>\$ -</u>	

註一：截至 105 年 3 月 23 日止期後收回金額。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5,000 仟元以上)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 (註 3)
0	本公司	Arlitech Corp.	1	進貨	\$ 184,477	註 5	19%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390	註 5	5%
1	Arlitech Corp.	蘇州今亞中	3	銷貨收入	38,086	註 5	4%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46	註 5	1%
		廣州今耀	3	進貨	213,757	註 5	22%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778	註 5	6%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孫公司。
4. 孫公司對子公司。
5. 孫公司對孫公司。
6. 母公司對孫公司。
7.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5： 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同，收付款期限係考量其資金狀況作調整。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股數係仟股，金額除另予
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104.12.31	103.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今展科技	Arlitech Corp.	2/F, Britannia House 22, Caton Road, Bandar Seri Begawan BS 8811, Bruiei Darussalam	投資	\$ 221,642 (7,231 仟美元)	\$ 191,672 (6,318 仟美元)	7,231	100	\$ 187,222 (5,704 仟美元)	\$ 1,140 (36 仟美元)	\$ 1,140 (36 仟美元)	子公司(註1)
Arlitech Corp.	Arlitech (HK) Limited	Flat 6/F, Teda Building 87, Wing Lok Street, sheung Wan, Hong Kong	轉投資廣州今耀電子	120,636 (3,931 仟美元)	90,666 (3,018 仟美元)	30,542	100	121,928 (3,714 仟美元)	1,038 (33 仟美元)	1,038 (33 仟美元)	孫公司(註1)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電感、電阻及電容等 被動零件製造及買賣	\$ 25,000 仟人民幣	(2) Arlitech (HK) Limited	\$ 90,666	\$ 29,970	\$ -	\$ 120,636	\$ 1,078	100%	\$ 1,078 (註 4)	\$ 122,267	\$ -
蘇州今亞中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各類電子材料零售批發買賣	3,300 仟美元	(2) Arlitech Corp.	101,006	-	-	101,006	182	100%	182 (註 4)	64,97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21,642 (7,231 仟美元)	\$ 221,642 (7,231 仟美元)	(註 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5：已於 103 年 6 月 12 日取得工業局營運總部核准函，故不受投資限額之限制。（適用期間 103 年 6 月 6 日至 106 年 6 月 5 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條件	價格	收付款期間	進貨金額	佔總進貨之比率	年底應付票據、帳款		備註
							餘額	佔總應付帳款之比率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與一般客戶相同		原則上 90 天再視實際情況調整	\$ 184,477	31%	\$ 37,390	25%	註 1

二、代購設備

透過第三地區事業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價格及收付款條件	代購設備金額	期末其他應收款		備註
				餘額	比率	
Arlitech Corp.	廣州今耀電子有限公司	依代購設備金額按成本原價收取	\$ 6,858	\$ -	-	註 1

三、背書保證：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八及附表一。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rlitech Electronic Corp.

公司印鑑



董事長：王琴賢

